【目錄】

一、競賽活動日程及時間表 1

二、頒獎典禮流程表 4

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要點 5

四、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計畫 7

五、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11

六、委員會組織章程 12

七、委員名單 19

八、學科競賽須知 21

九、術科競賽須知 22

十、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實施要點 23

十一、各職種競賽規則

（一）商業廣告職種競賽規則 25
（二）網頁設計職種競賽規則 27
（三）程式設計職種競賽規則 31
（四）文書處理職種競賽規則 33
（五）電腦繪圖職種競賽規則 38
（六）會計資訊職種競賽規則 41
（七）商業簡報職種競賽規則 45
（八）職場英文職種競賽規則 48
（九）餐飲服務職種競賽規則 53
（十）中餐烹飪職種競賽規則 58
（十一）烘焙職種競賽規則 62

十二、報到作業辦法 65

十三、各職種參賽學生人數及錄取入圍人數統計表 66

十四、學科競賽答案卡劃卡注意事項 67

十五、各校選手座位編號彙整總表 69

十六、學科競賽試場配當表 77

十七、術科競賽試場配當表(彰化高商) 78

十八、術科競賽試場配當表(達德商工)..... 80
十九、各職種術科競賽試場座位表
（一）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81
（二）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89
（三）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94
（四）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101
（五）程式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110
（六）電腦繪圖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113
（七）網頁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117
（八）職場英文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120
（九）中餐烹飪職種術科平面圖 122
（十）烘焙職種術科平面圖.....124
二十、電腦競賽職種安裝說明注意事項
（一）網頁設計職種安裝說明.....127
（二）文書處理職種安裝說明.....128
（三）電腦繪圖職種安裝說明.....129
（四）會計資訊職種安裝說明.....130
（五）商業簡報職種競賽安裝說明 131
二十一、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 132
二十二、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達德商工第六棟大樓)..... 135
二十三、學術科監考作業辦法..... 137
二十四、成績複查處理注意事項..... 138
二十五、成績複查申請表..... 139
二十六、申訴申請表..... 140
二十七、學科競賽試題疑義反映表..... 141
二十八、競賽場地交通資訊圖(彰化高商)..... 142
二十九、競賽場地交通資訊圖(達德商工)..... 143
三十、競賽場地位置圖（彰化高商）..... 144
三十一、競賽場地位置圖（達德商工）..... 14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競賽活動日程及時間表

日期	項目	時間		地點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103年12月2日（星期二）	各校報到	08:00~12:30		報到：活動中心 休息：禮堂、活動中心
	電腦置放	08:00~11:00		各術科競賽試場(僅置放，不拆箱)
	學科試場開放	10:30~11:30		各學科試場區域(試場內不開放)
	午休用餐	11:30~12:30		廣藝館 1 樓化學教室領取便當 (請各校派員領取便當)
	領隊會議	12:30~13:00		力行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學科競賽	12:40~12:50	說明：12:50~13:00 競賽：13:00~14:00	至善樓 1~4 樓；明德樓 2~3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競賽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離場後不得再入場
	職場英文學科競賽	12:40~12:50	說明：12:50~13:00 競賽：13:00~14:00	圖書資料大樓 3~4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競賽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離場後不得再入場
	職場英文術科(作文)競賽	14:20~14:30	說明：14:30~14:40 競賽：14:40~15:20	圖書資料大樓 3~4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競賽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離場後不得再入場
	各場地開放 (電腦軟、硬體安裝)	14:00~17:30		各術科競賽試場 （職場英文術科簡報場地開放時間為 15：30~16：00） *17：30 以後不得繼續安裝 *若原版光碟無法讀取安裝，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
	各學科試場開放為休息區	14:30		各校休息區配置請參閱競賽手冊
	【烘焙】 出場序號抽籤與場地開放	14:20 起		出場序號抽籤：中正樓 3 樓禮堂 場地開放：達德商工 3 棟 3 樓烘焙教室(一)烘焙教室(二)、烘焙教室(三)
	【中餐烹飪】 出場序號抽籤與場地開放			出場序號抽籤：中正樓 3 樓禮堂 場地開放： 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3 樓中餐教室(一) 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4 樓中餐教室(二)
	【餐飲服務】 出場序號抽籤與場地開放			出場序號抽籤：中正樓 3 樓禮堂 場地開放：達德商工 2 棟 5 樓
	公告學科試題答案	14：30~17：30		力行樓 1 樓中廊及 103 技藝競賽專網
	試題疑義收件	14：30~17：30		力行樓 2 樓教務處（試務中心）
	公告【職場英文】 進入第二階段名單	22：00 前		力行樓 1 樓中廊及 103 技藝競賽專網

日期	項目	時間：報到時間	時間：競賽時間	地點
103年12月3日（星期三）	【職場英文】 第二階段選手抽籤報到、出場序號抽籤及競賽說明	報　　到：07:30~07:40 競賽說明：07:40~07:50 抽　　籤：07:50~08:10		圖書資料大樓 3~4 樓 *未於規定時間到場抽籤者，一律由主辦學校代抽，不得異議 *競賽選手一律穿著校服(有校徽之運動服視同校服)，並外加由承辦學校所提供之背心，違反規定者，不准進場參賽
	(一)商業廣告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2:10	明德樓 2~3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在規定時間內未繪製完成者，酌予扣分
	(二)網頁設計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2:10	實習大樓 2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競賽開始後 120 分鐘，始可舉手表示要求提早離場 *燒錄測驗結果的時間包含在測驗時間之內
	(三)程式設計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1:10	中正樓 2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四)文書處理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09:10	明德樓 1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燒錄測驗結果的時間不包含在測驗時間之內
	(五)電腦繪圖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2:10	實習大樓 3~4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必須在規定時間內輸出裝裱(以雙面膠貼上裱版)完成，完成時須一併繳交光碟片，未完成者一概不予計分。
	(六)會計資訊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0:10	明德樓 2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燒錄測驗結果的時間不包含在測驗時間之內
	(七)商業簡報術科競賽	07:30~08:00	說明：08:00~08:10 競賽：08:10~12:10	明德樓 3 樓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即競賽說明時間)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競賽開始後 120 分鐘，始可舉手表示要求提早離場 *燒錄測驗結果的時間包含在測驗時間之內
	(八)職場英文術科競賽(簡報)：術科報到 NO.1～24	08:10~08:20	08:20~16:30	報到：圖書資料大樓 3 樓(語言教室 4) 競賽：圖書資料大樓 3 至 4 樓 *競賽開始前 2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 *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簡報製作時間為 60 分鐘，包含檔案存取時間，不另加時
	(八)職場英文術科競賽(簡報)：術科報到 NO.25～49	12:10~12:30		

日期	項目		時間 報到時間	時間 競賽時間	地點
103年12月3日（星期三）	(九)餐飲服務術科競賽	術科第一梯次 NO.1～86	07:20~07:50	08:00~14:00	報到區:達德商工 2 棟 4 樓 等待區:達德商工 2 棟 4 樓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 2 棟 5 樓 評審講評:預計 15：00 於達德商工學生活動中心 (若評審提前結束則講評時間亦配合調整)
		術科第二梯次 NO.87～173	09:00~09:30		
	(十)中餐烹飪術科競賽	術科第一梯次 NO.1～20	07:00~07:20	08:00~10:00	報到區:達德商工五棟 2 樓 等待區: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3 樓 競賽地點: 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3 樓中餐教室(一)、 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4 樓中餐教室(二) 作品展示:達德商工餐飲科集膳軒 (評審結束後開放)
		術科第二梯次 NO.21～40	09:00~09:20	10:30~12:30	
		術科第三梯次 NO.41～60	11:00~11: 20	13:00~15:00	
		術科第四梯次 NO.61～80	11:00~11: 20	15:30~17:30	
	(十一)烘焙術科競賽	術科第一梯次 NO.1～30	07:00~07:20	07:50~10:50	報到區:達德商工 4 棟 2 樓 等待區:達德商工 4 棟 2 樓 競賽地點: 達德商工 3 棟 3 樓烘焙教室(一)、 3 棟 3 樓烘焙教室(二)、3 棟 3 樓烘焙教室(三) 作品展示:達德商工 3 棟 3 樓 331B 教室 (評審結束後開放)
		術科第二梯次 NO.31～61	10:00~10:20	11:10~14:10	
		術科第三梯次 NO.62～80	12:00~12:20	14:40~17:40	
	午休用餐		11:30~12:30		廣藝館 1 樓化學教室領取便當 (請各校派員領取便當)
	巡禮活動		12:40~12:50	13:00~17:00	彰化高商（商簡、商廣、電繪、文書、程設、職英、網頁、會資）達德商工（中餐、烘焙、餐服），二校皆校內上車 (競賽時間超過 12:30 之考生不宜參加巡禮活動)
103年12月4日（星期四）	各入圍選手(老師)進場		07:30~08:30		活動中心
	頒獎典禮		08:30~12:10		活動中心
	各校拆除電腦設備		09:00 以後		各術科競賽試場
	優勝作品展示		10:30~13:00		圖書館 1 樓及地下室
	領取成績冊、參賽證明		10:30 以後		活動中心前廣場
	成績複查申請		10:30~15:00		實習大樓 1 樓實習處
	申訴申請		15:00 前		實習大樓 1 樓實習處
	電腦代送		11:30~14:00		圖書館後方廣場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頒獎典禮流程表

項次	時間		流程	
1	07:30～08:00	30 分	入圍選手暨師長報到就位	
2	08:00～08:20	20 分	長官及來賓入席	
3	08:20～08:30	10 分	頒獎程序暨抽獎規則說明	
4	08:30～08:40	10 分	典禮開始～表演節目：熱舞迎賓	
5	08:40～08:45	5 分	承辦學校－彰化高商鐘長生校長致歡迎詞	
6	08:45～08:55	10 分	介紹長官及貴賓	
7	08:55～09:00	5 分	主席致詞	
8	09:00～09:10	10 分	貴賓致詞	
9	09:10～09:15	5 分	命題及評判工作會總召集人講評	
10	09:15～09:20	5 分	致贈協辦單位感謝狀	
11	09:20～09:25	5 分	商業廣告團體獎	第 1～11 名
12	09:25～09:30	5 分	餐飲服務團體獎	第 1～14 名
13	09:30～09:45	15 分	商業廣告個人獎 共 50 名	第 34～50 名 第 17～33 名 第 1～16 名
14	09:45～10:00	15 分	文書處理個人獎 共 50 名	第 34～50 名 第 17～33 名 第 1～16 名
15	10:00～10:10	10 分	網頁設計個人獎 共 38 名	第 20～38 名 第 1～19 名
16	10:10～10:20	10 分	電腦繪圖個人獎 共 38 名	第 20～38 名 第 1～19 名
17	10:20～10:30	10 分	會計資訊個人獎 共 38 名	第 20～38 名 第 1～19 名
18	10:30～10:40	10 分	程式設計個人獎 共 28 名	第 15～28 名 第 1～14 名
19	10:40～10:50	10 分	職場英文個人獎 共 28 名	第 15～28 名 第 1～14 名
20	10:50～11:05	15 分	商業簡報個人獎 共 44 名	第 30～44 名 第 15～29 名 第 1～14 名
21	11:05～11:15	10 分	中餐烹飪個人獎 共 38 名	第 20～38 名 第 1～19 名
22	11:15～11:25	10 分	烘焙個人獎 共 38 名	第 20～38 名 第 1～19 名
23	11:25～11:45	20 分	餐飲服務個人獎 共 64 名	第 49～64 名 第 33～48 名 第 17～32 名 第 1～16 名
24	11:45～11:50	5 分	頒獎：特別獎－各職種第 1 名	
25	11:50～11:55	5 分	會旗交接	
26	11:55～12:00	5 分	104 學年度承辦學校－士林高商曾騰瀧校長致詞	
27	12:00～12:10	10 分	抽獎活動	
28	12:10～		禮成 －明年見	

注意事項

1. 各校參加「頒獎典禮」人員請於 12 月 4 日(四)08:00 前就位完畢，並依排定之各校座位區就座。
2. *請長官暨貴賓蒞臨會場時，至 1 樓報到區，由專人接待。*
3. 獲頒團體獎之學校，請派「指導老師」1 人上臺受獎；個人獎項之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請同時上臺受獎；特別獎項請榮獲各職種第一名學生上臺受獎。
4. 頒獎過程中，司儀宣佈得獎名單後，請所有得獎人員依會場服務人員引導，*至會場左前方「頒獎集合區」報到*，以期流程順暢。
5. 得獎人上臺後，*請依服務人員引導至地面有標誌之位置，以「鞠躬禮」向頒獎長官行禮，*俟同職種獎項受獎結束後，向頒獎長官行「鞠躬禮」。之後，請依服務人員引導拍攝「團體照」。
6. 團體合照後，請依引導人員帶領於會場外裝獎區領取獎座盒及提袋，再回到會場原座位就坐。為期典禮順暢，請勿先行離場。
7. *為維持頒獎典禮之秩序，大會特別聘請專業攝影師全程拍攝頒獎時「團體照」，之後會將照片登載於「103 全國商科技藝競賽」網站。除前揭攝影師外，請勿至舞臺前方或上臺拍照。*
8. 典禮進行中，請保持安靜；除得獎人員外，請勿任意走動；手機請關機或切換至震動功能。
9. 為感佩參加今年度商科技藝競賽師生努力不懈之精神，特辦理抽獎活動；中獎人必須在現場，經唱名 3 次，未在現場者，視同棄權，請全程與會，共襄盛舉，謝謝您。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30079106B 號令訂定發布

一、 教育部為增強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技藝學習動機，促進學校技藝交流及觀摩，提升學生技藝水準，並舉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特訂定本要點。

二、 本競賽分為工業類、農業類、商業類、家事類及海事類；並依各類之競賽職種，分別辦理之。

前項競賽應於每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辦理完成。

三、 本競賽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依協議輪流擔任主辦機關，並指定承辦學校辦理之。

承辦學校應擬訂各類競賽實施計畫，經技藝競賽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四、主辦機關辦理本競賽，應依各類競賽分別組成技藝競賽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中主任委員由主辦機關首長擔任，副主任委員由其副首長擔任，其餘委員由主辦機關擬具名單，經主任委員核定後聘任之。

各類技藝競賽委員會下設競賽工作會、命題及評判工作會、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其成員及組織如下：

（一） 競賽工作會：

1. 置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就承辦學校校長聘兼之；副總幹事若干人，由主任委員就其他學校校長聘兼之。

2. 得置執行秘書一人，由總幹事就承辦學校相關人員派兼之。

3. 得設規劃組、競賽組、命題評判庶務組、成績組、典禮組、總務組、主（會）計組、公關組、資訊文宣組、服務組、交通組等工作組；每組置組長一人，副組長及組員若干人，均由承辦學校或其他學校相關人員擔任。

（二） 命題及評判工作會：

1. 置總召集人一人，並得置副總召集人一人至二人，均由主任委員就學者專家聘兼之。

2. 各類之競賽職種置召集人一人、命題及評判委員若干人，均由總召集人擬具

名單，經主任委員核定後聘兼之。

3. 得設秘書組，組員由總召集人指定相關人員擔任。

（三）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置委員五人，由副主任委員、競賽工作會總幹事、副總幹事、命題及評判工作會總召集人擔任，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主任委員指定副主任委員一人擔任。

五、 參加本競賽之學生，為設有專業群、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之學校應屆畢（結）業學生。

前項學生，不包括延修生。

六、 本競賽參賽學生應依各類技藝競賽委員會所定名額，經學校內選拔學生代表參加。

各類競賽職種，得視其參賽人數辦理資格賽。

各類競賽職種之參賽人數較少者，得由學校提供參賽名單後，經承辦學校就名單抽籤選出參賽者；其辦理程序，依第三點第二項各類競賽實施計畫之規定。

七、 各類競賽及前點第二項規定之資格賽，分學科及術科測驗；術科測驗成績比率，應占總成績百分之八十以上。

前項之命題範圍，以前四學期及舉辦競賽當學期之課程為限。

八、 參賽學生對本競賽成績有異議者，應由學生及領隊或指導教師於本競賽頒獎當日十五時前，以書面詳具理由，向承辦學校提出，交由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處理。

九、 本競賽所需經費，由國教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編列預算及報名費之收入支應；本競賽所需設備及維護費，由主辦機關編列或籌措，補助承辦學校。

十、 本競賽結束後，由承辦學校召開檢討會，並將檢討結果作成報告書，作為下次辦理本競賽之參考。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計畫

103.08.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議修訂

壹、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要點。

貳、目的：鼓勵學生重視技能學習，提昇技藝水準，培養學生參加競賽之興趣與榮譽感，期使所學技能精益求精，並藉機相互觀摩切磋，以促進商業職業教育之發展。

參、組織：如「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組織章程」。

肆、參賽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商業類科學校在校應屆之商業類科畢(結)業學生(含進修學校及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或綜合高中修習商業職業學程在校應屆之畢(結)業生。前述之學生不包括延修生。

伍、競賽職種及參賽人數

一、競賽職種：商業廣告、網頁設計、程式設計、文書處理、電腦繪圖、會計資訊、餐飲服務、中餐烹飪、烘焙、商業簡報、職場英文等十一職種。

二、參賽人數：各校各職種遴選一名選手參賽，如有抽籤選手比照辦理。

競賽職種	建議參加群別
商業廣告	設計群
網頁設計	商業與管理群、設計群
程式設計	商業與管理群
文書處理	商業與管理群
電腦繪圖	設計群、商業與管理群
會計資訊	商業與管理群
餐飲服務	餐旅群
中餐烹飪	餐旅群
烘焙	餐旅群
商業簡報	商業與管理群
職場英文	商業與管理群、應用外語群

陸、決賽地點

第一競賽場：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500 彰化市南郭路一段 326 號

電話：(04)726-2623 分機 512、520、511

(04)726-1915、726-1973、726-1903

傳真：(04)727-4386

網址：http://www.chsc.tw

第二競賽場：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中南路二段 277 號

電話：(04)875-3929 分機 156、158、178

傳真：(04)874-7933

網址：http://www.tdvs.chc.edu.tw/

柒、參加學生遴選方式：由各校按規定參加職種人數經校內初賽程序自行選拔。

捌、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103 年 9 月 03 日(三)至 9 月 12 日(五)，網路報名紙本核章後郵寄本校。

二、座位及抽籤選手抽籤：103 年 10 月 01 日(三)，於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舉行公開抽籤。

三、採用網路報名,請進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線上報名系統，線上填寫正選手及候補選手資料，並上傳抽籤選手名冊，列印紙本核章，並同時繳交報名費(中餐烹飪、烘焙職種每名參賽選手為新台幣貳仟捌佰元整，其餘各職種每名參賽選手為壹仟柒佰元整，含抽籤選手參賽人數)，於規定報名日期內逕寄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逾期恕不受理。請以「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為抬頭之支票或郵局匯票寄款，或直接匯款：「台灣銀行彰化分行，帳號：016036056536，戶名：中等學校基金-彰化高商 401 專戶」。

四、受理抽籤選手三選一報名：103 年 10 月 16 日(四)至 22 日(三)，網路報名列印紙本核章後郵寄本校。

玖、競賽方式

一、學科測驗：103 年 12 月 02 日(二)舉行，命題及測驗方式按各職種之競賽規則規定，測驗成績佔總成績 20%以下。

二、術科測驗：103 年 12 月 03 日(三)舉行，命題及測驗方式按各職種之競賽規則規定，測驗成績佔總成績 80%以上。

拾、命題範圍：依據各職種競賽規則修訂會議決議之。

拾壹、競賽項目：由各職種命題及評判委員會決定。

拾貳、競賽日程

一、報到日期：103 年 12 月 02 日(二)上午 8 時至 12 時 30 分止辦理各校報到，並於 12 時 30 分至 13 時召開領隊會議。

二、競賽日期：

學科：103 年 12 月 02 日(二)下午 1 時至 2 時。

術科：103 年 12 月 03 日(三)上午 7 時 45 分起。

三、頒獎日期：103 年 12 月 04 日(四)上午 8 時 30 分起。

拾參、優勝名額及獎勵

一、個人獎：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金手獎人數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金手獎人數
9 名以下	5	3	80-99	38	12
10-19	8	4	100-119	44	14
20-29	12	5	120-139	50	16
30-39	16	6	140-159	56	16
40-49	20	7	160-189	64	16
50-59	24	8	190-219	72	16
60-69	28	9	220 名以上	76	16
70-79	32	10	※金手獎人數至多錄取 16 名		
備註：參照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職種技藝競賽優勝學生參加甄審分配一覽表 (98 年 10 月 29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80181610C 號令修正發布)					

二、團體獎：有抽籤選手之競賽職種(商業廣告、餐飲服務等二職種)，設置團體獎(錄取正選手與抽籤選手合計總成績排列前六分之一的優勝學校，頒發團體獎)。

三、優勝學生除由大會頒獎外，並依據「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實施要點」取得甄審及保送資格。

四、各競賽職種名稱與全國技能競賽職類相同者之優勝學生，由承辦學校按名次順序繕造名冊函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參辦，且得報名參加全國技能競賽決賽。

五、優勝學生之指導老師，由大會頒發獎狀，並得依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權責或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予以敘獎；未得獎部分，由各校自行獎勵。

拾肆、成果展示：

一、各職種競賽作品得由承辦學校整理，出版、影印及發布各職種錄取名額之作品並予展示。

二、鼓勵國中師生觀摩競賽作品。

拾伍、有關本競賽辦理期間相關疑義由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處理。

拾陸、成績複查：申請複查成績須由領隊或指導老師以書面向技藝競賽委員會提出，由競賽組會同命題及評判工作會依成績複查處理注意事項處理之。

拾柒、經費：

一、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分擔。

二、由參加競賽學校繳交之報名費支應。

三、不足額由承辦學校自行籌措。

拾捌、檢討：舉辦競賽後，由承辦學校召集有關學校人員舉行工作檢討會，將辦理情形及改進或建議事項編輯成報告書送主辦機關，供下學年度舉辦競賽之參考。

拾玖、本計畫經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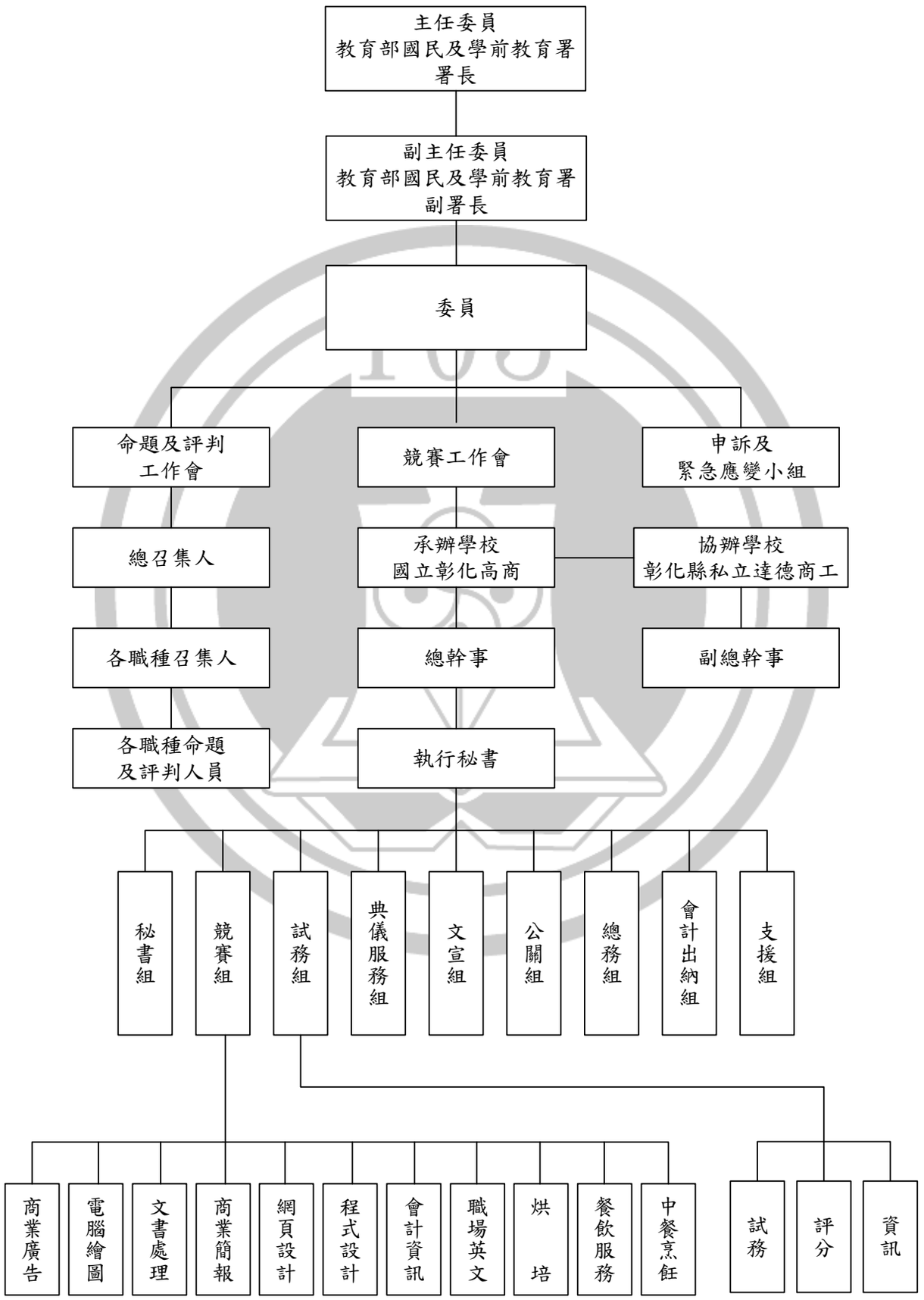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委員會組織章程

103.08.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議修訂

壹、名稱

本會定名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貳、組織

一、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二人，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兼任；委員若干人，由主辦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遴聘有關之專家學者、教育行政機關主管及學校校長兼任，委員名單如附表。

二、本會下設競賽工作會、命題及評判工作會、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組織如下：

(一) 競賽工作會：

置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就承辦學校校長聘任之；副總幹事若干人，由主任委員就協辦學校校長聘任之；執行秘書一人，由總幹事派任之；另設秘書組、競賽組、試務組、典儀服務組、文宣組、公關組、總務組、會計出納組、支援組，每組設組長一人、副組長及組員若干人，均由總幹事聘任之。

(二) 命題及評判工作會：

置總召集人一人，由主任委員就學者專家聘兼之；各職種置召集人一人及評判委員若干人，由總召集人提供名單，經主任委員核定後聘任之；得設秘書組，組員由總召集人派任之。

(三) 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

置委員五人，由副主任委員、競賽工作會總幹事、副總幹事、命題及評判工作會總召集人擔任，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主任委員指定副主任委員一人擔任。

參、職掌

一、主任委員與副主任委員綜理本會會務，委員協助督導本會會務。

二、本會各組織職掌如下：

(一) 競賽工作會

1. 總幹事：綜理競賽籌畫工作，督導競賽工作會各組事宜。

2. 執行秘書

(1) 協助督導工作籌備會、檢討會之召開。

(2) 協助督導工作計劃及任務分配。

(3) 協助督導掌握校內各組工作進度。

(4) 經費預算之編列及執行。

3. 秘書組

(1) 召開校內工作協調會議及執行小組任務分配。

(2) 召開競賽工作籌備會、委員會、檢討會、規則會議、總領隊會議。

(3) 校際間之連絡及各項會議資料審查、函送。

(4) 受理報名工作(報名回條、收據、座次表等資料整理)。

(5) 辦理抽籤選手抽籤事宜及競賽選手座位號次抽籤事宜。

(6) 辦理抽籤選手報名工作。

(7) 受理報到手續。

(8) 受理更換選手之申請。

(9) 簽報總召集教授及各職種召集教授名單，報部核定並函聘之。

(10) 簽報評分教師名單，報部核定並函聘之。

(11) 各職種競賽規則、競賽須知、實施要點之修訂、彙整、函送。

(12) 函送競賽成績。

(13) 編製工作實錄。

(14) 成績複查、申訴相關處理事宜。

4. 競賽組

(1) 執行各職種競賽事宜，負責各職種之連繫及協調相關事宜。

(2) 編製競賽手冊。

(3) 各項競賽資料查核、裝訂。

(4) 研訂各相關競賽活動改進方案。

(5) 研究評估競賽職種之增刪合併事宜。

(6) 研擬職種競賽規則會議議程。

(7) 各職種競賽場地設備、人力之規劃安排。

(8) 協同試務組召開術科監試工作人員會議。

(9) 競賽場地總檢查。

(10) 協助召開總領隊會議。

(11)協助召開檢討會議。

(12)成績公布及協助安排優良作品展示。

(13)其他有關競賽事宜。

5.1 試務組(試務)

(1) 聯絡職種召集教授及命題教授命題相關事宜(試卷簽收、存放、領取、清點)。

(2) 協調製卷方式及工作時程。

(3) 辦理入闈工作。

(4) 印製競賽學、術科試題與答案本。

(5) 其他有關試務工作事宜。

5.2 試務組(評分)

(1) 簽報評分教師名單、報部核定並函聘之(秘書組)。

(2) 協調召開各職種評分會議(秘書組、競賽組)。

(3) 彙整競賽成績(秘書組)。

(4) 各項獎狀之套印(資訊組)。

(5) 協助優良作品展示。(支援組、文宣組、資訊組)

(6) 成績複查(秘書組)。

(7) 其他有關評分事宜。

5.3 試務組(資訊)

(1) 協助辦理抽籤選手抽籤電腦作業及競賽選手座位號抽籤電腦作業。

(2) 各相關業務電腦化之程式設計與電腦處理。

(3) 協同競賽組安裝、測試會場所用之電腦軟體。

(4) 協助檢查電腦相關職種之電腦設備並彌封。

(5) 競賽成績之輸入、計算、統計與成績冊列印。

(6) 各項獎狀、參賽證明之套印。

(7) 建構商科技藝競賽專屬網站。

(8) 於商科技藝競賽專屬網站上公告競賽資訊、競賽成績及作品。

(9) 其他有關電腦資訊及網管事宜。

6. 典儀服務組

(1)頒獎典禮之程序規劃及座位安排。

(2)頒獎典禮表演節目之規劃、安排。

(3)頒獎典禮司儀選派、訓練。

(4)協同總務組佈置頒獎典禮會場。

(5)頒獎典禮彩排。

(6)典禮服務學生之遴選、訓練、調派事宜。

(7)擬訂競賽選手巡禮之參觀安排，並隨行引導。

(8)洽商住宿旅館、調查、彙整並提供名錄。

(9)洽請並協助醫院醫生護士駐校提供緊急醫護服務。

(10)各場地及校園清潔工作。

(11)調查並彙整用餐人數、印製競賽日午餐換領卷。

(12)安排交通車往返有關旅館接送(含競賽第 1、3 天車站往返接送)。

(13)各校休息區之服務學生安排。

(14)遴選、培訓服務學生，支援各組調派學生勤務工作。

(15)導引車輛進出、停放工作。

(16)協助各參賽學校將參賽設備就定位及撤回。

(17)各場地之服務工作(接待、引導、糾察、分發便當)。

(18)競賽期間校園安全維護及秩序維護。

(19)協助秘書組辦理報到。

(20)協助總務組佈置場地、安置設備、桌椅及復原工作。

(21)其他有關典儀服務事宜。

7. 文宣組

(1)競賽海報、競賽標誌、競賽手冊、工作實錄封面。

(2)精神堡壘及各項場地標示牌、路標、海報、看板設計、製作。

(3)各項獎狀、獎盃、獎牌之設計請購。

(4)各項識別證、工作證之設計請購。

(5)支援各組美工設計工作。

(6)典禮場地之文宣佈置。

(7) 發行競賽期間之快報等刊物、活動花絮採訪。

(8) 競賽期間之攝、錄影事宜。

(9) 其他有關文宣事宜。

8. 公關組

(1) 擬訂邀請函。

(2) 擬訂長官來賓名單及邀請、聯繫、接待。

(3) 下屆承辦學校連繫與接待

(4) 各職類教授接待、住宿安排。

(5) 新聞蒐集及發佈。

(6) 工作人員差假登錄事宜。

(7) 辦理活動有功人員敍獎相關事宜。

(8) 其他有關公關事宜。

9. 總務組

(1) 行文電力公司、自來水公司，競賽期間水電供應正常。

(2) 各項資料印製。

(3) 負責公文收發、保管、協助各式聘書、表格之用印。

(4) 各項資料之寄送或領取。

(5) 獎品、獎牌、獎章、獎杯之採購事宜。

(6) 訂購競賽期間餐盒。

(7) 各項設備、用品之購置。

(8) 校園環境及各項場地之美化。

(9) 停車場規劃及設置。

(10) 會議場所之茶水供應。

(11) 洽訂巡禮活動之交通車。

(12) 各項場地標示牌、路標、海報佈置及各校校旗之插掛。

(13) 頒獎典禮安排廠商攝、錄影事宜。

(14) 規劃各職種競賽場地、各項會議、評分、頒獎等場地，及各校休息區之規劃及佈置。

(15)競賽用桌椅之預估、申請、商借。

(16)競賽及試務場地佈置、設備安置、桌椅擺放及賽後復原工作。

(17)各會場所用設備之測試及故障排除、維修。

(18)協助各場地電源配線設計。

(19)申購配線及督導安裝。

(20)各校競賽設備代收、保管。

(21)其他有關總務事宜及臨時交辦事項。

10. 會計出納組

(1) 編審經費預算表。

(2) 印妥所需各類收據。

(3) 各項經費支付、報領。

(4) 預算之使用及管控。

(5) 大會帳務之審核。

(6) 各類帳表之編審。

(7) 各項收據及支付憑證之收集處理與審核。

(8) 各項經費核銷事宜。

(9) 各項經費之發放。

(10)各項工作津貼發放事宜。

(11)其他有關會計、出納事宜。

11. 支援組

(1) 協助支援執行工作小組各項工作。

(2) 安排優良作品展示。

(3) 其他有關支援事宜。

(二) 命題及評判工作會

1. 學科測驗與術科測驗之命題及評判。

2. 競賽規則及評判標準之訂定。

3. 其他命題及評判工作相關事項。

(三) 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

1. 申訴案件處理。

2. 負責處理競賽辦理期間緊急事件。

肆、本會委員、競賽工作會及相關工作人員均為聘兼，一律為無給職。

伍、本組織章程經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委員名單

編號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名稱
01	主任委員	吳清山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署長
02	副主任委員	王承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03	副主任委員	黃子騰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04	委員	李彥儀	教育部技職司司長
05	委員	林奕華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局長
06	委員	林騰蛟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局長
07	委員	鄭新輝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
08	委員	李秀鳳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職組組長
09	委員	林宏德	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檢中心主任
10	委員兼總召集人	溫玲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授
11	委員兼總幹事	鐘長生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12	委員兼副總幹事	許維純	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13	委員兼副總幹事	曾騰瀧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14	委員	黃進雄	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15	委員	陳明印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16	委員	張耀中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校長
17	委員兼副總幹事	李世峰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18	委員	陳錦亮	桃園縣育達高級中學校長
19	委員	張德宏	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校長
20	委員	黃開成	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1	委員	張金華	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2	委員	李述蘭	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3	委員	林怡慧	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編號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名稱
24	委員	楊寶琴	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校長
25	委員	汪大久	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校長
26	委員	施溪泉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7	委員兼副總幹事	劉澤宏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8	委員	黃端溶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29	委員	羅聰欽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0	委員	黃維賢	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31	委員	柯朝塗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2	委員	王榮睦	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長
33	委員	陳定宏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34	委員	余慶暉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5	委員兼副總幹事	鄭越庭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36	委員	江銘鉦	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7	委員	林明山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8	委員	陳當木	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39	委員	張輝正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40	委員	林秋源	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41	委員	陳國清	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長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學科競賽須知

103.08.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議修訂

一、參加競賽學生，一律穿著校服(有校徽之運動服視同校服)，始得出入競賽試場，違反規定者一律不准進場參賽。

二、參加競賽學生，須配戴大會製發之選手證，並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於競賽開始前 10 至 2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三、競賽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離場後不得再入場。

四、學科競賽使用之 2B 鉛筆、原子筆和橡皮擦等文具用品自備，入場時須經監試委員檢查後，始可攜入。

五、對監試委員之宣布、說明有疑問時，得於原位置舉手，俟監試委員許可後，始可發問。

六、競賽時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規定予以扣分：

(一)未經監試委員許可，擅自離開或變動作業位置者，分別扣學科成績 20 分。

(二)攜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其他通訊攝錄器材進入試場者，扣學科成績 20 分。

(三)其他不軌情事，經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依情節輕重予以扣減學科成績。

七、競賽時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照規定不予計分：

(一)未依規定時間離場者。

(二)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者。

(三)不聽勸阻將試題或答案卡(紙)攜出試場者。

(四)學生於測驗時間結束鈴(鐘)響畢，監試委員宣布測驗結束，仍未停止作答者。

(五)其他情節重大，經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得令其出場。

八、答案卡(紙)如有劃記不明顯、書寫不清或污損等情事，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九、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補充之。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術科競賽須知

103.08.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議修訂

一、參加競賽學生，除餐飲服務、中餐烹飪、烘焙等職種需依其競賽規則規定服裝穿著外，其餘職種一律穿著校服(有校徽之運動服視同校服)，始得出入競賽試場，違反規定者一律不准進場參賽。

二、參加競賽學生，須配戴大會製發之選手證，並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於競賽開始前 20 至 30 分鐘(或視各職種競賽規則規定時間)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競賽時間結束或作品繳交後，應立即離開試場。

三、依規定攜帶必需用具進場，競賽時間內，不得由場外補送任何物品進場。

四、競賽時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依規定予以扣分：

(一)高聲叫喊者扣術科成績 5 分。

(二)傳遞夾帶、竊視他人操作與參觀人員談話，均分別扣術科成績 10 分。

(三)未經監試委員許可，擅自離開或變動競賽位置者，扣術科成績 20 分。

(四)攜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其他通訊攝錄器材進入試場者，扣術科成績 20 分。

(五)其他不軌情事，經主、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依情節輕重予以扣減術科成績。

(六)情節重大者，經主、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得取消其競賽資格。

五、競賽學生於競賽中修理工具，所耗用時間，不予折計。

六、競賽學生於競賽中途，如因突發狀況須離開試場時，須經監試委員核准，並派員陪同始得離開，時間不可超過 15 分鐘，離開時間，不予折算。

七、競賽場所除監試委員、巡視人員及服務人員外，其他人員必須經監試委員認為有需要者方得入場，事畢應即出場，各校領隊、指導教師及學生，不得在競賽場所附近參觀競賽進行。

八、其他事項依各職種競賽規則規定之。

九、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補充之。

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85 年 10 月 24 日教育部(85)台技(二)字第 855165547 號函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 88 年 8 月 26 日教育部(88)台技(二)字第 881042018 號函修正發布全文 13 點
中華民國 88 年 11 月 2 日教育部(88)台技(二)字第 88136889 號函修正發布第 5 點規定
中華民國 91 年 3 月 22 日教育部(91)台技(二)字第 91012357 號修正發布第 5 點規定並自 91 年 3 月 22 日生效
中華民國 92 年 5 月 12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20064508 號修正發布全文 14 點並自 92 學年度招生實施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19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30150121 號令修正發布全文 14 點
中華民國 95 年 11 月 20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50164723C 號令修正發布全文 9 點
中華民國 97 年 5 月 7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70064802C 號令修正發布第 5 點規定並自 97 年 5 月 7 日生效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9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80181610C 號令修正發布第 4 點、第 5 點規定並自 98 年 10 月 29 日生效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鼓勵及輔導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適性發展，落實技專校院多元入學方案，強化技術及職業教育之發展，特訂定本要點。

二、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由各四技二專及大學校院聯合或自行組成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及本要點規定訂定招生辦法或簡章，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辦理。

三、依本要點辦理甄審及保送入學之時間，以每年三月至五月辦理為原則。

四、依本辦法第三條規定申請甄審或保送入學之畢（結）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之學生，其在學平均成績應及格。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獲各職種優勝名次學生得參加甄審之名額，分配如附表。

五、本要點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優待基準如下：

（一）國際技能競賽或國際科技展覽獲第一名至第三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五十五；獲優勝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五十。

（二）獲選為國際技能競賽國手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四十五。

（三）全國技能競賽獲第一名，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四十；第二名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三十五；第三名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三十；第四名及第五名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五。

（四）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各職種個人競賽獲第一名至第三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三十；第四名至第十五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五；第十六名至第三十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第三十一名至第五十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十五；第五十一名以上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十。

（五）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或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獲第一名，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五；第二名至第三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佳作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十五。

（六）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全國性各項技藝技能競賽獲第一名至第三名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其餘得獎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十五。

（七）領有甲級技術士證者，增加甄審實得總分百分之二十五；領有乙級技術士證者，增加甄審

實得總分百分之十五。

（八）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者，甄審實得總分加分比率為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五十，由當年學度入學委員會依其所參與競賽辦法及表現等相關證明資料認定。

六、符合甄審及保送入學資格學生，於取得資格證件之日起，由原肄業學校或主辦機關於競賽完畢後，按名次先後順序繕造申請甄審及保送入學名冊一式二份，並檢具在學成績單、學生證（或畢業證書)等證明文件及獲獎證件,循行政程序報送委員會,申請參加甄審及保送入學。

七、各四技二專及大學校院各系科甄審及保送名額，應列入簡章辦理，其名額不占年度各系科核定招生名額。

甄審及保送錄取生於報到後,不得再參加其後當年度各四技二專及大學校院之招生,違反者,廢止其錄取資格。

八、委員會應於招生簡章明定甄審及保送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四技二專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甄審與保送入學及有關違反時之處理原則。

九、委員會應於招生簡章明定高級中等學校入學前取得之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或各種特殊身分考生之加分優待，不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附表

附表參賽人數	優勝錄取人數
220 人以上	76
190-219 人	72
160-189 人	64
140-159 人	56
120-139 人	50
100-119 人	44
80-99 人	38
70-79 人	32
60-69 人	28
50-59 人	24
40-49 人	20
30-39 人	16
20-29 人	12
10-19 人	8
9 名以下	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正式選手一人，及抽籤選手一人，各校至多合計二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競賽：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15 %。

(二)術科競賽：採實際操作，佔競賽總成績 85 %。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競賽：以視覺傳達設計丙級技能檢定題庫為範圍，得部分變化之。

(二)術科競賽：商業活動、公益活動或文化活動之廣告設計（競賽項目同模擬試題之項目）。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測驗：60 分鐘。

(二)術科測驗：240 分鐘一次完成（在規定時間內未完成者，酌予扣分）。

五、評分原則與方式：

(一)術科測驗評分原則：

1. 主題傳達與創意發展（含草圖創意）	30%
2. 繪製技巧	30%
3. 造形、編排與色彩計畫	25%
4. 規範、規格與整潔（各 5 %）	15%

(二)術科測驗評審方式：

1.召開評審團會議，就題目內容規範及評審方式訂定評審依據。

2.若未符合命題中所明確規範之部份（含主標題、副標題中文字或英文字、商標色彩及其他規範之正確性），均應經評審委員會議，於相關評分原則項目，不予計分或扣分。

(三)最後成績評定標準：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先。

六、紙由承辦學校提供，規格尺寸如下：

(一)對開黑色裱畫紙板	1 張
(二)四開冷壓紙板	1 張
(三)A3 速繪紙	1 張
(四)A4 影印紙	3 張

七、繪圖相關工具：

(一)由承辦學校提供者：

1. 4K 切割墊　　每人 1 張
2. 用水
3. 平面設計桌(未附平行尺)
4. 抹布
5. 衛生紙
6. 其他與命題有關之用具
7. 共用完稿用噴膠　　若干
8. 共用完稿用噴膠紙箱及墊紙　　若干
9. 共用吹風機　　若干
10. 共用 2 公分寬雙面膠帶　　若干

(二)各種繪圖用具及顏料由參賽學生自備（如繪製、裁切與裱貼相關材料工具，請依所需自行準備，惟不得使用任何噴修工具）。

八、注意事項：

(一)承辦學校應聘請大專院校設計科系教師為命題召集委員。另評審委員 5 至 7 人（含命題委員），應以平面設計專業人士為主，兼顧學者與業界之聘請。並公佈入圍作品，以昭公允。

(二)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作畫並依指示離場。

(三)限用手繪平面表現（不得在完成畫面上裱貼其他素材）。

(四)參加競賽學生在比賽中不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如赴廁、換掉洗用水）。

(五)參加競賽學生如提前完成作品時可舉手表示，並將作品留置桌上離開（提前交卷不另加成績）。

(六)繳卷後可收拾自備文具離場，惟承辦單位提供之工具請留存原位，勿攜離賽場。

(七)參加競賽選手之作品，不得有抄襲情事，一經舉發查證屬實取消名次，獎狀及獎牌追回，並公佈學校校名，若有爭議時，提請委員會鑑定裁決。

(八)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每校指派代表一人參加。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測驗：以單選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15％。

(二)術科測驗：採上機實作，佔競賽總成績 85％。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測驗：70%出自網頁設計丙級技能檢定題庫，30%出自網頁設計相關範圍。

(二)術科測驗：

1.網頁設計應表達主題。

2.表現主題之網頁數不限。

3.各網頁之圖文以競賽時自行創造者為限或競賽人員所攜帶軟體內含之素材或主辦單位所提供之素材（電子圖檔及書面文字資料）。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測驗：60 分鐘。

(二)術科測驗：240 分鐘一次完成。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

1. 主題表現：30 分
2. 創意表現：20 分
3. 網頁視覺設計：20 分
4. 網頁技術應用與互動性：30 分

註：

1. 主題表現(主題意念與文案內容的明確性、錯別字)
2. 創意表現(視覺、文案的創意)
3. 網頁視覺設計(美術風格、版面編排、資訊可讀性、色彩計劃)
4. 網頁技術應用與互動性(導覽項目與網站架構的規劃、互動友善性、技術應用)

(二)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

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優先；若術科成績仍相同，則以主題表現得分高者為優先；若主題表現仍同分，則依創意表現、網頁視覺設計、網頁技術應用與互動性等之順序，取較高者為優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測驗：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測驗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測驗：

1.實地上機操作。

2.競賽作品必須在術科測驗競賽時間內完成以下動作，違者各扣術科總成績 1 分:

①在 C 磁碟根目錄下建置「WWW」資料夾 (放入全部工作檔)，且「WWW」必須是大寫英文字體。

②首頁命名為 index.html，且必須將此首頁置於「WWW」資料夾中。

③網頁中的連結方式需使用相對路徑。

④「WWW」資料夾必須於競賽時間內完成燒錄於光碟中，並繳交光碟。

七、競賽設備：

(一)硬體設備：

1.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	1
2.彩色顯示器(最大寬度 120 公分為限)	1
3.鍵盤	1
4.硬式磁碟機	1
5.滑鼠	1
6.光碟燒錄機	1

(二)軟體設備：

1.作業系統：Windows XP (含)以上。

2.瀏覽器：可使用作業系統內建之瀏覽器，或自備原版光碟安裝。

3.中文輸入法：Windows XP (含)以上安裝後內建之輸入法，或自備原版光碟安裝。

4.週邊設備驅動程式

5.燒錄程式

6.字型軟體　　最多 2 套

7.圖形處理軟體(現場不得使用繪圖板及其相關軟體)

、網頁設計軟體及資料庫軟體　　最多 5 套

八、 注意事項：

(一)比賽前

1.承辦學校得檢查參賽者之硬體設備，若發現有不符合規定者可要求現場拆除該項設備。

2.術科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

3.上述軟體（作業系統、瀏覽器、中文輸入法、週邊設備驅動程式、燒錄程式、字型軟體、圖形處理軟體、網頁設計軟體）由各校自備，應於承辦單位規定時間內，將原版合法光碟片（除 Windows、Office 軟體光碟片上需有微軟原廠雷射標籤外，其餘軟體光碟均需工廠壓制片，不得為燒錄片，且不含中文化軟體）寄交承辦學校檢查。

4.參賽學校得寄原版合法光碟片同款 2 份，於報到當日現場確認硬碟重新格式化後，發還安裝。指定截止時間後得延長安裝 30 分鐘，若再逾時則扣術科總成績 1 分。若原版光碟無法讀取安裝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正式比賽當日不得攜帶任何軟體進場，承辦學校得檢查之。

5.套裝軟體內，安裝時，每件軟體視為一套。(ex：Adobe Cs6 中的 Flash 即為一套軟體、office2010 中的 Word　即為一套軟體，且不得安裝其它軟體。)

(二)安裝階段

1.硬碟僅能有 1 個磁區，不得有隱藏磁區（因系統安裝產生磁區不在此限），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2. 參賽學校需使用賽前所寄送、檢查合格之原版光碟片。

3.指導老師得入場協助學生將硬體就定位，僅可口頭協助安裝軟體，不得動手協助，測試期間不得攜出或攜入任何物品，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4.選手於安裝時，不得借用軟體。

5.系統及相關軟體安裝完成後才可進行測試，於測試期間練習產生的檔案應予刪除，不可存檔，且不得設定「自訂筆刷」、「自訂功能鍵」…等自訂相關項目功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6.在安裝過程中不得使用網路。

(三)比賽階段

1.參加競賽學生於比賽開始後不得進場；比賽開始 120 分鐘後始可舉手表示，要求提早離場。

2.參加競賽學生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3.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操作並依指示離場，違者扣術科總分 5 分。

4 參加競賽學生之作品不得有抄襲情事，一經舉發查證屬實取消名次，獎狀及獎牌追回並公布學校校名，若有爭議時，提請評判委員會裁決。

5.比賽時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攜進試場，並且競賽過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開啟無線網路連線功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6.在競賽過程中不得使用網路。

7.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程式設計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參賽學校每校最多指派選手一人參加。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競賽：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二)術科競賽：採上機實作，佔競賽總成績80%。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競賽：

1. VB 程式語言為核心。

2. 99課綱計算機概論Ⅳ:程式語言部分(不包含元件控制項部分)。

(二)術科競賽:以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相關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並包含部分相關基礎理論題目。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競賽：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18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學科測驗每題答對給分，答錯則不給分，答錯不倒扣。

(二)術科程式每題評分只有對與錯兩種，對則該題給滿分，錯或違反競賽規則者則不給分(即以零分計算)。

(三)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先，若術科成績仍相同，則依術科繳卷時間先者為先，若繳卷時間仍相同則依序比較配分較高題得分者為領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競賽：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測驗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競賽：

1. 實地上機撰寫程式。

2. 每一試題提供2組測試資料及其正確解答以供學生測試用。

3. 試題之輸出入資料均有其格式及範圍之要求，選手應依指定之格式及範圍作答。

4. 執行檔執行時需直接讀取執行檔所在資料夾下的測試檔,並將其結果輸出至同一資料夾之輸出檔，未依規定者，該題不予給分。

5.程式執行過程中應先隱藏顯示介面或訊息，未依規定者，該題不予給分。

6.輸出內容與答案不符者，該題不予給分。

7.在限定時間內未執行結束者，該題不予給分。

七、競賽設備：

(一)由主辦單位提供的硬體如下

1.主機採用IBM 相容個人電腦（RAM 2G 以上）	1 部
2.彩色顯示器	1 部
3.鍵盤	1 部
4.硬式磁碟機	1 部
5.滑鼠	1 個
6.A4空白紙	5 張
7.隨身碟	1 個

(二)由主辦單位提供的軟體設備如下

1.Windows XP(含以上)版本之作業系統。

2.Windows XP(含以上)內含的輸入法及嘸蝦米輸入法5.7版以上。

3.電腦已安裝 VISUAL BASIC 6.0 中文專業版、VB 2010 Express，現場提供VB 2005Express 、VB 2008 Express軟體光碟片供參賽選手自行安裝。

4.提供MSDN。

(三)若使用非主辦單位提供之軟體(不包含作業系統)或輸入法者，由參賽者自備原版光碟軟體或輸入法，並須於規定日期前寄達承辦單位，由承辦單位審查後於報到當日交由參賽選手進場自行安裝。

八、注意事項：

(一)術科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

(二)程式設計結果請依考題標示檔名，各存1份於硬碟及隨身碟中(隨身碟由承辦學校提供)，並請勿關機。

(三)競賽後，除了個人文具用品外，所有軟硬體及考題均不得攜出考場，並交回主辦單位提供之5張A4計算紙。

(四)參加競賽選手於競賽中必須佩戴參加證於左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備檢查。

(五)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依指示離場。

(六)參加競賽選手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七)參加競賽選手如提前完成時，可提早打卡，經監場人員檢核後離場。

(八)參加競賽選手所寫之程式不得有舞弊情事，一經舉發查證屬實取消名次，獎狀及獎牌追回，並公布學校校名。

(九)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九、其它：承辦單位將所有測試資料公告於當年度技藝競賽網站上。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每校指派正式選手一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測驗：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15 %。

(二)術科測驗：採上機實作，佔競賽總成績 85 %。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測驗：以 99 課綱中之「計算機概論」課程Ⅰ、Ⅱ冊為範圍，題型採單選題。

(二)術科測驗：以商業所需之文書資料處理與製作之相關知識技能為主要範圍。

(三)術科技能規範及主要涵蓋內容如下：

類 別	技　　能　　內　　容
第一類	Word 文件之文字處理及檔案管理能力
	1. 開啟新／舊檔、儲存檔案、另存新檔 2. 文字及特殊字元的輸入 3. 中英文字型的設定 4. 文字剪下、貼上、複製、清除 5. 文字效果的應用 6. 尋找與取代的應用 7. 注音標示的應用 8. 插入符號、數字、方程式的應用 9. 插入日期及時間的應用 10. 大小寫、全半形的轉換 11. 中文繁簡轉換 12. 首字放大的應用 13. 亞洲方式配置的應用 14. 直書、橫書的應用 15. 醒目提示的應用 16. 英文斷字的應用 17.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第二類	Word 文件之段落處理能力
	1. 段落設定的應用

類 別	技 能 內 容
	2. 分隔設定的應用 3. 分欄設定的應用 4. 定位點的設定與應用 5. 尺規的設定與運用 6. 項目符號及編號的設定與應用 7. 多層次清單的設定與應用 8. 文字與段落之框線與網底的設定與應用 9. 行號的設定與應用 10. 水平線之插入與編輯 11. 文件格線的設定與應用 12.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第三類	Word 文件之表格設計能力
	1. 文字與表格間的轉換 2. 表格的分割與合併 3. 表格的位置與寬度的調整 4. 儲存格間距與邊界的調整 5. 表格的公式計算 6. 跨頁表格重複標題列的設定 7. 表格的樣式應用 8. 表格的框線與網底的設定與應用 9. 表格的排序 10. 表格內容的設定 11.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第四類	Word 圖文並茂文件製作能力
	1. 圖案、圖片的插入與變更 2. 插入 SmartArt 的設計與應用 3. 圖片的裁剪 4. 圖片的美術效果與色彩變化 5. 移除圖片背景或透明化 6. 圖片的壓縮 7. 圖片效果的應用

類 別	技 能 內 容
	8. 圖片與文字間的排列 9. 物件的旋轉、群組與對齊方式 10. 文字方塊間之連結 11. 文字藝術師的應用 12.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第五類	Word 多頁文件製作能力
	1. 多頁文件的版面配置 2. 插入頁首、頁尾、頁碼及封面 3. 樣式的建立與應用 4. 多篇文件組合成單一長文件 5. 長文件分割為多份短文件 6. 超連結的建立與移除 7. 書籤與交互參照 8. 標號與圖表目錄 9. 項目標記與索引目錄 10. 目錄的建立與修改 11. 註腳與章節附註 12. 功能變數的設定 13. 浮水印與頁面色彩的應用 14. 新增註解與追蹤修訂 15. 文件的保護 16.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第六類	Word 文件之整合應用能力
	1. 信封、標籤的建立 2. 不同型態資料來源檔案之彙整 3. 收件者清單之管理 4. 信件、信封、標籤、目錄的合併列印 5. 功能變數的設定與應用 6. 各式圖表的設計與應用 7. 檔案的轉換與儲存類型 8. 文件的列印設定與輸出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測驗：60 分鐘。

(二)術科測驗：6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每回共六道術科實作題，每一題於作答完成後，依指定路徑及檔名存檔，並需依規定列印作答結果。作答檔案內容總分為八十八分，作答結果列印總分為十二分，詳細配分如下：

題　號	作答檔案內容配分	作答結果列印配分	該題總分
第一大題	13 分	2 分	15 分
第二大題	13 分	2 分	15 分
第三大題	13 分	2 分	15 分
第四大題	13 分	2 分	15 分
第五大題	18 分	2 分	20 分
第六大題	18 分	2 分	20 分
共　計	88 分	12 分	100 分

(二)以學科（佔 15%）、術科（佔 85%）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總分共計一百分。

(三)名次之決定：總分數排序，若同分，則以使用時間較短者為領先；時間若再相同，則依序比較術科第六題、第五題、…、第一題、學科成績較高者為領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測驗：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測驗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測驗：

1.實地上機操作。參賽者需依指示操作、列印、儲存。

2.選手須將測驗結果燒錄至光碟，但此動作不包含在測驗時間之內。

七、競賽設備：

(一)硬體部份：

1.	IBM 相容個人電腦主機(支援 USB 2.0 介面)或筆記型電腦	1 部
2.	彩色顯示器(測驗時請設成 1024×768 以上高彩模式)	1 部
3.	鍵盤	1 部
4.	硬式磁碟機	1 部
5.	滑鼠	1 部

6.	光碟燒錄機	1 部
7.	具 A4 尺寸列印格式之噴墨或雷射印表機	1 部

(二)軟體部份：

1.作 業 系 統：Windows XP SP3(含)以上。

2.應 用 軟 體：Microsoft Office 2010 SP2 中文版（至少須含 Word、Excel、PowerPoint、Access）。

3.中文輸入法：Windows XP SP3 (含)以上安裝後內含之輸入法，若需新增其他輸入法，由選手依需求事先自行安裝。

4.光碟燒錄軟體

八、注意事項：

(一)可自備看板架。

(二)術科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

(三)競賽所需之硬體設備由選手自行準備，競賽時所需使用之軟體請先自行安裝。

(四)試題光碟及空白光碟當場發給，競賽結束將試題光碟、燒錄後之結果光碟及試題一同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術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五)競賽進行中若發現試題光碟讀取異常，請立即向監場人員反應。

(六)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依指示離場。

(七)競賽中如遇機器故障（含當機），應由參賽選手自行負責，故障需自行排除，所費時間不另補足，且不得影響他人比賽。

(八)參加競賽學生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九)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如PDA、翻譯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攜進試場，並且不得開啟電腦無線通訊上網功能，違者扣該（學、術）科成績 20 分。

(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每校指派代表一人參加。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競賽：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15％。

(二)術科競賽：採上機實作，佔競賽總成績 85％。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競賽：依據部頒 99 課綱數位設計基礎科目教學大綱、視覺傳達設計丙級技能檢定題庫為命題範圍。

(二)術科競賽：商業活動、公益活動、或文化活動之廣告設計；設計規則依命題題目之內容規定之。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競賽：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240 分鐘一次完成。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

1.創意與主題傳達性	40％
2.造型與色彩計劃（含規格與編排）	30％
3.軟體使用繪製技巧與正確性	20％
4.整潔外觀	10％

(二)若未符合命題中所明確規範之部份，相關評分標準項目不予計分。

(三)以學科、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其名次。總成績相同時，以術科成績高者為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競賽：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競賽：

1.實地上機操作。

2.必須在規定時間內輸出裝裱(以雙面膠貼上裱版)完成，完成時須一併繳交光碟片，未完成者一概不予計分。

七、 競賽設備：

(一)硬體部份：

1.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 1 部

2.彩色顯示器(最大寬度以承辦學校提供之競賽用桌面寬度為限) 1 部

3.鍵盤 1 部

4.滑鼠 1 部

5.光碟燒錄機 1 部

6.彩色噴墨印表機（禁用彩色雷射印表機），以可印 A4 尺寸圖形為原則 1 部

7.電腦用延長線

8.自選配備：

(1)彩色掃描機，以可掃瞄 A4 以上(含)尺寸圖形為原則 1 部

(2)數位板(含液晶繪圖板) 1 部

9.參賽學校得自行增列一部備用彩色噴墨印表機

（但須於安裝時一併安裝測試完畢，競賽期間嚴禁任何插拔電源或 USB 接頭的動作。並以現有工作桌擺放為主，承辦學校不另行提供擺放空間，亦不得影響其他參賽者權益）

(二)軟體部份：

1.作業系統：Windows XP(含)以上或 Mac OS 8.6(含)以上版本。

2.影像處理軟體：PHOTOSHOP、PHOTOIMPACT，可全部安裝或擇一軟體安裝。

3.向量繪圖軟體：COREL DRAW、ILLUSTRATOR、FLASH，可全部安裝或擇一軟體安裝。

4.點陣繪圖軟體：PAINTER。

5.除原版軟體內附字型外，不得再自行另灌字型（如原版應用軟體所附字型、華康、文鼎...等），亦不得自行安裝圖檔（含原版軟體附贈之圖庫），違者以違規論處。如因考題需要，則由主辦單位提供原版字型與圖檔，以求公平。

6.各週邊設備驅動程式。

7.燒錄程式。

8.購買電腦時所附的隨機原版還原光碟及隨機軟體授權書。

(三)各校選手自備用具、材料：裁切用美工刀、三角板、裁切尺、鉛筆、橡皮擦、色鉛筆或麥克筆等用具，以上用具除原本商標外，不得有任何圖形。

(四)主辦單位提供用具、材料：

1.個人部分：

(1)工作桌 180W *60D* 74H cm 1 張

(2)全新空白光碟片 2 片

(3)A4 高級噴墨印表紙　4 張

(4)黑色裱褙紙板 4K　1 張

(5)A4 影印紙　6 張

(6)A4 速繪紙　4 張

(7)滑鼠墊　1 片

2.共用部分：

(1) 8K 切割墊　若干張

(2) 1 公分寬雙面膠　若干卷

八、注意事項：

(一)安裝期間，如有違反第七項競賽設備規定時，得由評審老師視情節輕重，酌予扣分。

(二)安裝期間，各校進場人員僅限競賽指導老師與選手各一名，安裝結束後指導老師需離開競賽場所。

(三)設備安裝完成後，於測試期間所繪製之練習檔案須完全刪除。

(四)軟、硬體設備請由各校自行準備，唯軟體部份應於承辦學校規定時間內，將原版軟體光碟片（需要為廠商提供的原版光碟，不得為自行燒錄的複製光碟，且不含中文化軟體）寄交由承辦學校檢查。若經承辦學校檢查為非原版軟體，則不得安裝該軟體。硬碟僅能有 1 個磁區，不得有隱藏磁區。因系統安裝產生磁區不在此限，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五)各校選手間不得互借軟體。

(六)電腦硬碟請於報到前自行格式化（FORMAT），還原時由承辦學校檢視電腦硬碟是否為空白，再由選手自行安裝作業系統與軟體。指導老師僅可在旁口頭指導，但不可代替選手安裝。安裝成功、失敗由選手自負全責。

(七)參賽選手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八)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操作並依指示離場，違者不予計分。

(九)競賽時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攜進試場，並且競賽過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開啟無線網路連線功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十)在安裝及競賽過程中不得使用網路。

(十一)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每校指派代表一人參加。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競賽：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二)術科競賽：以上機實作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80 %。

三、競賽命題範圍：

以教育部函臺技(三)字第 1010052669A 號檢送之「職業學校會計學課程綱要因應國際會計準則(IFRSs)差異對照表」。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競賽：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12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

1.評分採三階段積點制

(1)第一階段：編製並列印該企業電腦化開帳日之試算表，起始日即電腦化當日。

(2)第二階段：編製分錄並列印日記簿

過帳並列印題目指定之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或對帳單或數量表）

編製並列印綜合損益表

編製並列印期末資產負債表。

(3)第三階段：回答題目所指定問題。

2.點之計算方法(以所列印出之資料評分)

(1)日記簿：每一筆交易之「日期」、「會計科目」及「金額」，全對者給 3 點。

(2)題目指定之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或對帳單或數量表）：每一筆(含前期餘額)「日期」、「借或貸方向」及「金額」，全對者給 1 點(「傳票編號」、「每筆過帳後餘額」不列入評分)，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或對帳單或數量表）之名稱錯誤者，該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或對帳單或數量表）亦不予計點。

(3)試算表：各「科目」及「金額」全對者給 1 點(「性質別」、「類別」不列入評分)，表首錯誤者，該報表不予計點。

(4)資產負債表：各「科目」及「金額」全對者給 1 點(「性質別」、「類別」不列入評分)，表首錯誤者，該報表不予計點。(若報表以「會計項目」呈現，點數以該「會計項目」所含「會計科目」合計點數計算，全對者才計點。)

(5)綜合損益表：各「收入及費用科目」及「金額」全對者給 1 點(「非收入及費用科目」、「性質別」、「類別」不列入評分)，表首錯誤者，該報表不予計點。(若報表以「會計項目」呈現，點數以該「會計項目」所含「會計科目」合計點數計算，全對者才計點。)

(6)回答題目所指定問題點數計算方式以試題說明為準。競賽所用之會計科目以試卷所列為準，凡與試卷所列會計科目不符者，不予計點。

(7)競賽所用之製表人姓名，以試卷所列為準，凡與試卷所列不符者，術科不予計點。未列印製表人者該評分項目扣 5 點

(8)術科評分以“列印出的紙本”為依據，以筆書寫或更改答案者該處不予計點，另光碟片及其他儲存設備僅供備查使用。

(9)於答案紙中書寫姓名或其他文字、符號，該試卷不予計點。

(10)多列印題目要求以外資料該評分項目一律扣 10 點。

(二)成績計算：

1.學科成績：滿分為 100 分。

2.術科成績:以術科實作積點最高分者為 100 分,且據以換算其他參賽者之術科成績。

3.凡學科或術科為零分者，不得入圍。

4.名次之決定：以學科、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其名次。總成績相同時，以術科成績高者為先；如仍相同時，則再依序以日記簿、總(明細)分類帳、綜合損益表、期末資產負債表、試算表及其他題目指定之項目之積點高低決定名次。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競賽：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競賽：實地上機操作。參賽者需在競賽時間內依指示操作、列印。

1.作答原則：

(1)以傳票輸入交易。

(2)其他帳表之格式則以參賽者所採用之會計軟體預設為原則。

(3)作答計算金額求至小數點後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若試題中另有規定時，依試題要求為準)

2.競賽項目：

(1)會計科目及其餘額設定。

(2)平時交易及調整分錄登錄於傳票。

(3)列印日記簿、題目指定之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或對帳單或數量表）、試算表、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回答題目指定問題並列印答案。

(5)選手需將檔案燒錄至光碟片或由承辦學校提供之儲存媒體，但此動作不包含在測驗時間內。(光碟片及儲存媒體由承辦學校提供)。

七、競賽設備：

(一)硬體部份：

1.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	1 部
2.螢幕	1 部
3.硬碟	1 部
4.光碟燒錄機	1 部
5.鍵盤	1 部
6.滑鼠	1 部
7.具 A4 尺寸列印格式之噴墨或雷射印表機	1 部

(二)軟體部份：

1.作業系統：Windows XP(含)以上版本

2.會計軟體：授權軟體

3.中文輸入法：Windows XP(含)以上之內含輸入法。若需新增其他輸入法，由參賽者依需求自行安裝。

4.印表機驅動程式。

5.光碟燒錄軟體。

6.試算表軟體

八、注意事項：

(一)競賽軟體須為合法軟體，請於報到前將軟體安裝測試完畢，並將練習的檔案(或歷屆試題)自行刪除，違者承辦學校僅將現場違規狀況詳實記錄呈現，扣分與否由評分教授決定。

(二)術科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亦不得攜帶任何資料進場，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試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依指示離場。

(四)參加競賽學生於競賽時間必須佩戴選手證於左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驗證。

(五)競賽開始後，監試人員對競賽試題及競賽規則一概不再解釋。

(六)競賽時可使用計時器、電子計算機，但不得發出聲響，違者扣該（學、術）科成績 10

分。

(七)競賽所需之電子計算機（非工程或財務使用型款）及相關文具由參賽者自備。

(八)競賽中如遇機器故障（含當機），應由參賽選手自行負責，故障須自行排除，所費時間不另補足，且不得影響他人比賽。若無法排除故障，得當場簽具切結書，使用競賽場內之備份電腦或印表機。

(九)參加競賽學生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試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十)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攜進試場，如：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如 PDA、翻譯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並且競賽過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開啟無線網路連線功能，違者扣該（學、術）科成績 20 分。

(十一)術科安裝時，若各校有需使用到延長線者，請各校自行準備。

(十二)競賽學生得準備備份電腦及印表機，其安裝與檢驗規定同正式競賽電腦及印表機，並不得要求額外之空間與電源。

(十三)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每校指派代表一人參加。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測驗：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

(二)術科測驗：採實作，佔競賽總成績 80 %。

三、命題範圍：

(一)學科競賽：依據部頒 99 課綱商業概論Ⅰ、Ⅱ之教學綱要全部單元為學科命題範圍。題型採單選題。

(二)術科競賽：

1.依行銷企劃書、推廣文案、活動企劃案、產品開發、經營管理等商業活動之簡報需求為範圍，設計規則依命題之內容規定之。

2.簡報之圖文以競賽時自行創作為限或主辦單位所提供之素材（電子圖檔、書面文字資料及書面文字資料的 pdf 檔與 word 檔）。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競賽：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240 分鐘一次完成。

五、術科評分標準：

(一)邏輯連貫性	30 %
(二)內容正確性	20 %
(三)主題傳達性	20 %
(四)創意	20 %
(五)美觀	10 %

六、評審方式：

(一)學科競賽：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路上公告。

(二)術科競賽：

1.實地上機操作。

2.由主辦單位提供題目說明、書面原始資料（如企劃書、文案說明、活動簡介等，建議以 8~12 頁為原則），請參賽者於 4 小時內製作出簡報內容 15~25 頁(不含首頁)，以測出參賽者之邏輯思考、組織架構、圖表處理之簡報能力。

3.必須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完成時須繳交光碟片（內含三個檔案，分別為原始檔、播放檔及 PDF 檔案），光碟片未燒錄完成者扣術科總成績 1 分。

(三) 以學科、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決定其名次。總成績相同時，以術科成績高者為優先；若術科成績仍相同，則以內容正確性得分高者為優先；若內容正確性仍同分，則依主題傳達性、邏輯連貫性、創意、美觀等之順序，取較高者為優先。

七、競賽設備：

(一)硬體部分：

1.IBM 相容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	1 部
2.彩色顯示器	1 部
3.鍵盤	1 部
4.滑鼠	1 部
5.光碟燒錄機	1 部
6.耳機	1 副

(二)軟體部分：

1.作業系統：Windows XP(含)以上。

2.應用軟體：限定使用 Microsoft office 2010 ~~SP1~~ 中文版（至少含 word、excel、powerpoint）。

3.中文輸入法：Windows XP(含)以上安裝後內含之輸入法，若需新增其它輸入法，由選手依需求自行安裝。

4.光碟燒錄軟體。

5.字型軟體：除原版軟體內附字形外，可另加灌一套。

(三)主辦單位提供用具、材料：每人空白 A4 紙張 5 張、尺 1 支、螢光筆 1 支、三色原子筆 1 支及全新空白光碟片 1 張。

八、注意事項：

(一)承辦學校得檢查參賽者之硬體設備，若發現有不符合規定者可要求現場拆除該項設備。

(二)軟、硬體設備請由各校自行準備，惟軟體部份應於承辦學校規定時間內，將原版軟體合法光碟片寄交由承辦學校檢查。若經承辦學校檢查為非原版軟體，則不得安裝該軟體。

(三)參賽學校得寄原版合法光碟同款 1 至 2 份(包含硬體廠商隨機搭配之還原光碟-含作業系統驅動程式），於設備安裝現場確認無誤後發還安裝。指定截止時間後得延長安裝 30 分鐘，若再逾時則扣術科總成績 1 分。。若原版光碟無法讀取安裝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正式比賽當日不得攜帶任何軟體進場，承辦學校得檢查之。

(四)各校選手間不得互借軟體。

(五)機器安裝時由選手自行格式化(FORMAT)(安裝完成後離場檢查時，僅能有 1 個磁區，

不得有隱藏磁區，因系統安裝產生磁區不在此限，違者取消參賽資格）及安裝作業系統與軟體。各校得派一位老師或一位相關人員指導選手完成安裝作業，惟場內僅限一名教師或相關人員入場，僅可口頭協助安裝軟體，不得動手協助，安裝成功與否由選手自負全責。

(六)術科安裝時，若各校需使用延長線者，請各校自行準備。

(七)競賽學生得準備一套備用電腦，其安裝與檢驗規定同正式競賽電腦，並不得要求額外之空間與電源。

(八)競賽中如遇機器故障（含當機），應由參賽選手自行負責，故障須自行排除，所費時間不另補足，且不得影響他人比賽。若無法排除故障，得當場簽具切結書，完成關閉主電腦後，才可使用競賽場內之備用電腦。

(九)設備安裝完成後，於測試期間之練習檔案須完全刪除。

(十)競賽之「開始」、「結束」均依監場人員之口令為準。結束之口令發出後，應立即停止操作並依指示離場。

(十一)參加競賽學生於比賽開始後不得進場；比賽開始 120 分鐘後始可舉手表示，要求提早離場。

(十二)參賽選手在比賽中不得離開座位，如不得已，得舉手經監場人員同意後，由服務人員陪同或代為服務，其離場時間列入競賽時間計算。

(十三)比賽時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隨身掌上型設備（如 PDA、翻譯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或任何無線設備攜進試場，並且在競賽過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開啟無線網路連線功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十四) 安裝及競賽過程中不得使用網路。

(十五) 參加競賽學生於競賽結束後，不可將試題攜出試場。

(十六)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職場英文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各校指派選手一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第一階段

(一)學科競賽：採測驗題 50 題：內容包含字彙題、綜合測驗題、閱讀測驗題。

(二)術科競賽：採「英文寫作」方式進行。

第二階段

(一) 術科競賽：職場英語簡報製作(限 10 頁之內)及口頭簡報。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競賽：英文閱讀能力。

(二)術科競賽：

1.「英文寫作」：以英文寫作說明文(exposition)為限。

2.「職場英語簡報製作及口頭簡報」：以商業相關活動(如產品介紹、公司行銷等議題)之英文書面資料。

四、競賽時間：

第一階段

(一)學科競賽：於競賽日第一天下午辦理，競賽時間 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

1.「英文寫作」：於競賽日第一天學科競賽後辦理，競賽時間 40 分鐘。

第二階段

(一)術科競賽：

1.「職場英語簡報製作及口頭簡報」：於競賽日第二天辦理，「職場英語簡報製作」競賽時間 60 分鐘，「口頭簡報」競賽時間 5 分鐘。

五、競賽方式

(一)第一階段

1.學科競賽

(1)採選擇題方式測驗。

(2)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2.術科競賽：

(1)英文寫作方式測驗。

(2)採紙筆方式，依題目規定寫一篇約 120 字之英文文章，限使用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修正液(帶)等文具。

(3)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第二階段

1.請參賽者於 60 分鐘內包含檔案存取時間，整理、組織、分析所提供的英文書面資料，當場製作簡報檔案，簡報內容(含封面、文字敘述與圖表在內)以 10 頁為限。

2.上台作 5 分鐘英語口頭報告。報告時間以 5 分鐘為限，4 分半為一短鈴，5 分鐘為一長鈴立即結束。

3.競賽選手應於規定之時間內，至指定地點抽出參賽序號，並依其規定辦理報到手續。

4.以口頭報告呈現，上台時不得使用輔助紙本、圖片或道具。

5.學生可自行攜帶紙本英英、英漢雙解字典進入試場。

六、評分標準與成績計算方式：

(一)評分標準：

1.第一階段：

(1)學科競賽：選擇題每題答對給分，答錯不倒扣，總分 100 分。

(2)術科競賽：「英文寫作」評分標準

a.內容 30%

b.組織 30%

c.文法與字彙(含標點與拼字) 40%

(3)進入第二階段賽程篩選機制：

依原始「學科競賽」與「英文寫作」成績合計後之總分高低依序錄取進入第二天賽程人數，惟總分相同者，以①「英文寫作」②「學科競賽」的分數高低依序比較，若仍同分者，則增額錄取，詳如下表：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進入第二天賽程人數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進入第二天賽程人數
9 名以下	5	9	80-99	38	56
10-19	8	14	100-119	44	56
20-29	12	21	120-139	50	56
30-39	16	28	140-159	56	56
40-49	20	35	160-189	64	64
50-59	24	42	190-219	72	72
60-69	28	49	220 名以上	76	76
70-79	32	56			
備註：參加第二天賽程人數於競賽第一天晚上十點公布於本校網站，另以簡訊通知各校領隊。					

2.第二階段

(1) 術科競賽：「職場英語簡報製作及口頭簡報」評分標準

a.內容呈現 50%

b.口語表達能力 50%

3.總成績計算方式如下：

(1)各階段成績計算比例

a.第一階段學科(選擇題)佔總成績 20%

b.第一階段術科(英文寫作)佔總成績 40%

c.第二階段術科(職場英語簡報製作及口頭簡報)佔總成績 40%

(2)最後成績評定標準：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①第二階段術科成績(職場英語簡報製作及口頭簡報)，②第一階段術科成績(英文寫作)，③第一階段學科(選擇題)為分數高低依序比較，若仍同分者，則並列。

七、競賽設備：由主辦單位提供之軟硬體如下：

場地	主辦單位提供選手使用之軟硬體
學科試場	1.競賽桌 2.競賽椅
準備室	1.雷射筆
簡報製作試場	1.電腦 16 部(安裝有 PowerPoint2010 軟體) 2.選手擬稿用 A4 空白紙每人 5 張 3.隨身碟(每位選手 1 只) 4.使用筆 1 支、螢光筆 1 支、尺 1 支
英語口頭報告試場	1.電腦主機與單槍投影機各 2 部 2. 雷射筆 2 支

八、注意事項

(一)「英文寫作」競賽：

1.參賽學生應準時入場。

2.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3.競賽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離場後不得再入場。

4.攜帶物品：

(1)文具(包括藍、黑原子筆、鋼筆、墨水及修正液等)。

(2)學生證或國民身分證。

5.試場內應行注意事項：

(1)進場後應先將國民身分證或學生證放置桌面左上角。

(2)坐定後應先核對答卷上之號碼。

(3)答案卷不得裁割或污損，不得撕去卷面浮籤，不得簽名蓋章或做任何與答題無關之記號。

(4)不得擅離座位、交頭接耳、左顧右盼、窺視他人答案或有舞弊情事。

(5)不得吸煙或有其他妨礙公共秩序之舉動。

(6)如有違犯上列注意事項者，監試人應視情節輕重，停止其比賽或依試場規則之規定處理。

(7)不得攜帶任何書刊紙張進場。

(8)不得將試題與答案卷攜出場外。

6.由評審委員統一命題密封，並由承辦比賽事務學校製發試卷。

7.承辦學校應於評審後公佈評審委員名單，並請評審委員於成績表上簽名。

(二)「職場英文簡報」競賽：

1.參加競賽學生，一律穿著校服(有校徽之運動服視同校服)，並外加背心(由承辦學校提供)，違反規定者，不准進場參賽。

2.參加競賽學生，需配戴大會製發之選手證，並攜帶學生證或有相片證明文件（國民身分證、全民健康保險卡、駕駛執照或護照，擇一備驗），於競賽開始前 20 至 3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以棄權論。術科簡報完畢同學，應於主辦單位提供之賽後休息室休息。

3.比賽進行中，不得在試場內隨意走動，並應保持安靜。

4.術科比賽當天，除了參賽學生，其餘人等不得進入試場。

5.術科比賽當天，承辦學校得錄音錄影，以供作品展覽。

6.比賽使用電腦軟體版本：限用 Microsoft office 2010 中文版（至少含 word、excel、powerpoint）。

7. 參加競賽學生除證件及字典外，其他物品不得攜入術科準備室。

(三)比賽時參賽者不得將任何通訊器材(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或任何有儲存記憶功能機器)攜進試場，違反規定者扣該（學、術）科成績 20 分。

(四)其他競賽注意事項，如「職場英文」職種學、術科競賽流程圖所示。

(五)學科競賽時間 60 分鐘後，休息 40 分鐘，繼續術科競賽「英文寫作」。

(六)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職場英文」職種 學、術科競賽流程圖

競賽第一天下午	**學科競賽【學科試場】** 1.學科測驗：採選擇題方式測驗	**注意事項** 1.競賽時間為 60 分鐘。 2.學科競賽時間 60 分鐘後，休息 20 分鐘，於競賽開始前 20 至 3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以棄權論。繼續術科競賽「英文寫作」。
競賽第一天下午	**術科競賽【術科試場】** 1.術科測驗：採英文寫作方式測驗 2.競賽第一天晚上十點前公布進入第二天賽程名單	**注意事項** 1.比賽時間為 40 分鐘。 2.進入第二階段賽程篩選機制：依原始「學科競賽」與「英文寫作」成績合計後之總分高低排序，錄取進入第二天賽程人數。
競賽第二天	**等候【準備室】** 1.辦理選手報到，並抽籤決定出場序 2.選手依術科出場順序辦理報到 3.競賽試務說明	**注意事項** 1.上午場競賽選手集中於報到教室，選手逐一前往簡報製作試場，另下午場競賽選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
競賽第二天	**簡報製作【簡報製作試場】** 1.閱讀試題 2.簡報製作 3.選手自行存取簡報檔至隨身碟 4.配發每位選手隨身碟一只	**注意事項** 1.場內設有電腦 16 部(需安裝有 PowerPoint 軟體)，以及適量紙筆供選手擬稿用。 2.簡報製作時間為 60 分鐘，包含檔案存取時間，不另加時。 3.前一位選手進入簡報製作試場後，七分鐘後再引導下一位選手進入簡報製作試場。 4.時間結束後，由工作人員引導該選手進入英語口頭報告試場。 5.選手工作中的檔案限存於桌面，不得儲存於其他路徑下，檔名：職場英文寫作與簡報第****號 6.選手進入英語口頭報告試場後，即由工作人員將其留存於電腦桌面的檔案刪除。 7.隨身碟係供參賽選手將簡報製作試場所作的檔案存取，攜至英語口頭報告試場播放使用。 8.存取簡報檔案至隨身碟之動作由選手自行操作、檢核。
賽第二天	**英語口頭報告【英語口頭報告試場】** 1.選手自行開啟簡報檔案 2.英語口語報告以 5 分鐘為限，4 分半為一短鈴，5 分鐘為一長鈴立即結束 3.回收隨身碟	**注意事項** 1.場內設有電腦主機與單槍投影機各二部，電腦主機連接單槍投影機，並設有錄影機拍攝比賽過程。 2.前一位選手報告結束與下一位選手開始報告，間隔 2 分鐘，以供選手開啟檔案及評審老師打分數、寫評語。 3.英語口頭報告 4 分半為一短鈴，5 分鐘為一長鈴時間到，由評審告知選手立即結束。 4.以口頭報告呈現，上台時不得使用輔助紙本、圖片或道具。 5.工作人員依序收回隨身碟。 6.口頭報告結束，由工作人員引導選手返回賽後休息室。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餐飲服務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各校派正式選手一人，及抽籤選手一人，合計二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競賽：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二)術科競賽：採實際操作，佔競賽總成績 80%。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依據教育部所頒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之餐旅群課程架構所規定，高一至高三第一學期為止之教材範圍為原則。學科含：餐旅概論Ⅰ、餐旅服務Ⅰ、Ⅱ、飲料與調酒Ⅰ。

(二)餐飲服務技術內容包括下列範圍：

1.器皿及杯具之認識、擦拭、保養

2.口布摺疊

3.檯布鋪設與更換

4.中西餐具擺設及菜單基本認識

5.托盤及服務技巧的運用

6.服務叉匙之操作

7.水果切割(必須去籽)、拼盤與服勤(以香吉士、葡萄柚為主)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競賽：60 分鐘。

(二)術科競賽：10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

項目		百分比
(一)服勤技巧	1.正確度	35 %
	2.熟練度	30 %
	3.觀感	20 %
(二)服裝儀態		5 %
(三)安全衛生		5 %
(四)收拾工作		5 %

(二)名次之決定：

1.個人獎：以學科、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決定其名次。如總成績相同時，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先。如術科成績又相同，則依序以「服勤技巧」、「服裝儀態」、

「安全衛生」、「收拾工作」等項目之得分較高者為先。

2.團體獎：以代表選手及抽籤選手二人合計之總成績決定其名次。如總成績相同時，名次相同並列，次一名次不列。

六、競賽設備：

(一)參賽學生自備工具

項次	名稱	規則尺寸	單位	數量
1	服勤制服	正式餐廳外場基層服務人員用服（背心或短外套）	套	1
2	黑色皮鞋	包頭（腳趾不外露）	雙	1
3	棉質手套	白色	雙	1
4	水果切割刀	長 21 至 25 公分（含刀柄）	支	1

(二)承辦學校提供器材(以賽前公告為主)

項次	名稱	規格及尺寸	單位	數量	備註
布品、桌椅					
1	四方桌	約 80-90 正方Ｘ75cm	張	12	比賽用
2	白色四方檯布	約 150 ㎝-155 ㎝	條	130	比賽用
3	長方桌	約 90x180Ｘ75 ㎝	張	3	裁判用
4	白色長檯布	約 150Ｘ250 ㎝	條	3	裁判用
5	椅子	用餐椅（扶手免）	張	24	比賽用
6	白口布	約 50-55 ㎝	條	300	比賽用
7	工作檯	標準型	個	2	比賽用的備餐檯
以上布品類請上漿，檯布摺疊時請依直向往上摺兩次，在橫向往左摺兩次成為正四方形存放。					
8	魚刀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9	魚叉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0	沙拉刀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1	沙拉叉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2	牛排刀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3	牛排叉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4	奶油刀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5	點心叉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6	點心匙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7	服務叉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項次	名稱	規格及尺寸	單位	數量	備註
18	服務匙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19	圓湯匙	標準品	支	12	不鏽鋼
20	圓桶容器	標準品	個	12	不鏽鋼 (準備餐具用)
21	圓盤	6 英吋	個	12	瓷器
22	圓盤	8 英吋	個	12	瓷器
23	圓盤	12 英吋	個	12	瓷器
24	水杯	標準品 12（oz）	打	2	玻璃
25	紅葡萄酒杯	6-8oz	打	2	玻璃
26	白葡萄酒杯	4-6oz	打	2	玻璃
27	威士忌杯	標準型	打	2	玻璃
28	白蘭地杯	9oz	打	2	玻璃
29	香檳杯	ChampagneSaucer	打	2	玻璃
30	香檳杯	ChampagneFlute	打	2	玻璃
31	小花瓶	標準品	個	6	瓷器
雜項					
32	胡椒鹽罐	標準型	個	12	
33	圓托皿	標準型	個	12	
34	水壺	標準型	個	12	
35	麵包籃	標準型	個	6	比賽用
36	葡萄酒開瓶器	標準型	支	4	比賽用
37	計算機	標準型	個	6	
38	Memo 紙		本	6	
39	屏風	標準型	塊	6	

七、注意事項：

(一)參加競賽學生，須配戴大會製發之選手證，並攜帶學生證或有相片證明文件（國民身分證、全民健康保險卡、駕駛執照或護照，擇一備驗），學科競賽於競賽開始前 10 至 2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術科競賽於競賽開始前 30 分鐘進入競賽試場核驗身分，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尚未入場者作棄權論。

(二)凡參加競賽學生一律穿著正式餐廳外場基層服務人員服裝及黑色皮鞋。並將競賽編號號碼牌黏貼於背面，始得出入競賽場所，依天候狀況得外加無標誌外套，違反規定者一律

不准進場參加競賽。

(三)選手應於規定之熟悉場地時間內至指定地點參加術科參賽說明會議，抽出參賽序號並熟悉所分配使用之機具設備。

(四)競賽使用工具，由競賽承辦學校編號分配，除有特殊情形外，不得要求更換。自備工具用品於進場時，經評審人員檢查後，始可攜入。

(五)競賽所需之材料，由命題委員統籌分配使用，競賽學生不得攜帶材料進入競賽場所。

(六)對評審人員之宣佈、說明或試題有疑問時，得於原位置舉手，俟評審人員許可後，始可發問。

(七)競賽時間內，不得自場外補送任何物品進場給競賽學生。

(八)**學科競賽時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規定予以扣分：**

1.未經監試委員許可，擅自離開或變動作業位置者，分別扣學科成績 20 分。

2.攜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其他通訊攝錄器材進入試場者，扣學科成績 20 分。

3.其他不軌情事，經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依情節輕重予以扣減學科成績。

學科競賽時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照規定不予計分：

1.未依規定時間離場者。

2.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者。

3.不聽勸阻將試題或答案卡(紙)攜出試場者。

4.學生於測驗時間結束鈴(鐘)響畢，監試委員宣布測驗結束，仍未停止作答者。

5.其他情節重大，經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得令其出場。

術科競賽時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規定予以扣分：

1.高聲叫喊者扣術科成績 5 分。

2.傳遞夾帶、竊視他人操作與參觀人員談話，均分別扣術科成績 10 分。

3.未經監試委員許可，擅自離開或變動競賽位置者，扣術科成績 20 分。

4.攜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其他通訊攝錄器材進入試場者，扣術科成績 20 分。

5.其他不軌情事，經主、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依情節輕重予以扣減術科成績。

6.情節重大者，經主、監試委員共同認定者，得取消其競賽資格。

(九)承辦學校供應之工具於競賽中故障修理，所耗時間，應另扣除。

(十)競賽學生於競賽中，如因故需離開試場時，經監考主持人核准，並派員陪同，始可離開，但時間不得超過 15 分鐘，並不予折計。

(十一)第 1 組參加學生競賽完畢離開後，第 2 組參賽學生方得進場。

(十二)競賽時間截止，即停止作業，否則不予計分，試題及由主辦單位供應之工具、物品與材料等，不得攜出場外。

(十三)各校領隊、指導老師、學生及其他人員，不得在競賽試場外逗留窺探。

(十四)由承辦學校規劃地點讓指導老師與參賽選手一起聽講評。

(十五)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中餐烹飪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各校派正式選手一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測驗：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

(二)術科測驗：採實際操作，佔競賽總成績 80 %。

三、競賽命題範圍：依據 99 課綱中餐烹調之內容為原則。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測驗：60 分鐘。

(二)術科測驗：12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

1.取量	10 分
2.刀工	20 分
3.火候	20 分
4.觀感	10 分
5.調味	10 分
6.創意	20 分
7.安全衛生	10 分

(二)夾帶非「第七項第一點各校選手自備器材」進入競賽場地者，扣總成績 20 分。

(三)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優先。若術科成績又相同則以創意之構思說明分數高者為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測驗：

1.採紙筆方式測驗。

2.測驗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測驗：

1.指定菜 1~2 道。

2.創意菜 1 道。（附構思說明 200 字內）

七、競賽設備：

(一)各校選手自備器材：

1.白色廚房紙巾

2.衛生手套

3.刀具（片刀、厚刀、雕刻刀）

4.工作服（白色廚師工作服、藍黑色系工作褲、白色工作帽及圍裙和黑色工作鞋）

5.文具（原子筆、2B 鉛筆、橡皮擦）

(二)承辦學校提供器材（烹飪器具）（依實際考場、試題內容而定）：

1.中式快速爐	1 組
2.炒菜鍋（附蓋 1 個，30cm）	2 個
3.平底鍋	1 個
4.湯鍋（附蓋）	1 組
5.蒸籠鍋（45cm）	1 組
6.電鍋	1 組
7.漏盆	1 個
8.瓷盤：10 吋圓形平盤	1 個
9.瓷盤：12 吋圓形平盤	1 個
10.瓷盤：9 吋圓形深盤	1 個
11.瓷盤：14 吋橢圓平盤	1 個
12.瓷盤：12 吋橢圓平盤	1 個
13.瓷盤：水盤 9 吋	1 個
14.瓷盤：水盤 10 吋	1 個
15.大瓷湯碗 7.5 吋	1 個
16.大瓷湯碗 8.5 吋	1 個
17.瓷飯碗	3 個
18.醬油碟	3 個
19.蒸籠布 45*45cm	1 條
20.量杯	1 個
21.量匙組	1 組
22.不鏽鋼盆	2 個
23.篩網	1 個
24.馬口碗	8 個
25.砧板（生食）	1 個
26.砧板（熟食）	1 個
27.刀具：片刀	1 支
28.刀具：厚刀	1 支
29.刀具：雕刻刀	1 支
30.刀具：削皮刀	1 支
31.桿麵棍	1 支
32.廚房用剪刀	1 支
33.不鏽鋼筷子	1 雙

34.油炸長竹筷	1 雙
35.不鏽鋼湯匙	3 支
36.濾油網（個人用）	1 支
37.刮鱗刀	1 支
38.直型打蛋器	1 支
39.漏杓	1 支
40.鍋鏟	1 支
41.大炒杓	1 支
42.不鏽鋼配菜盤（長方型）	6 個
43.沙拉脫	1 瓶
44.菜瓜布	1 片
45.白毛巾	2 條
46.鋼絲球	1 個
47.保鮮膜	1 條
48.牙籤（10 支）	1 包
49.垃圾桶	1 個
50.廚餘桶	1 個

(三)共同器材：

1.廢油鍋（10 公升）	2 個
2.時鐘	2 座
3.急救箱	1 箱
4.磅秤（1 公斤）	2 個

八、注意事項：

(一)選手參加競賽，服裝（白色廚師工作服、藍黑色系工作褲、白色工作帽、圍裙和黑色工作鞋）應力求整齊清潔，工作衣、帽及圍裙以純白為主並不得有任何文字與圖樣。並將選手證佩戴於上衣左上方口袋上，將職類編號臂章佩戴在左臂上始得進出競賽場所。

(二)選手進入競賽場，除規定之自備器材外，不得攜帶任何配方、半成品、特殊工具及與試題有關之資料等，一經查出概以零分計算。

(三)選手得於規定之熟悉場地時間內至指定地點參加術科參賽說明會議，抽出參賽序號，並熟悉所分配使用之機具設備。

(四)選手入場後，按已抽得之工作位置對號就位，經監評人員將試題封條啟封之後，於宣佈開始時，始得作各項檢查。經檢查後如有疑義時，應立即請監評人員處理解決，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

(五)選手對競賽場設備，如有故意損壞者，應負責賠償。

(六)選手於競賽進行中，不得單獨與任何監評人員交談，如對監評人員之宣佈、說明或試題有疑問，應立即於原位置舉手，俟監評人員許可後，由 2 名監評人員共同前往解答或處

理，事後不得以說明不清楚等任何問題提出異議。

(七)選手於競賽進行中，因突發狀況須離開競賽場時，須經監評長准許，並派員陪同，始可離去，時間不得超過 15 分鐘，且其離開所耗之時間不另扣除。

(八)如遇意外情況（如空襲、停電、設備故障及其他意外事故）應聽候監評長處理。

(九)當日結束時，選手須將競賽試題、成品及有關資料置於大會指定場所，交場地負責人保管。

(十)競賽時間截止時，選手應立即停止工作，否則不予計分。

(十一)選手於競賽完畢時（含中途棄賽或提早完成者亦同），須經監評長會同大會工作人員將其作品編號加封，並將試題及大會提供之工具、設備及材料整理交場地負責人後，始可離開競賽場所，並由主辦單位工作人員引導至指定教室等候，不得擅自離開，違者取消競賽資格。

(十二)各校領隊、指導老師、學生及其他人員，不得在競賽試場外逗留窺探。

(十三)中餐烹飪職種中所規定監評長及監評人員即為主監考人員及監考人員。

(十四)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烘焙職種競賽規則

一、競賽人數：各校派正式選手一人參加競賽。

二、競賽內容：

(一)學科測驗：以測驗題為主，佔競賽總成績 20 %。

(二)術科測驗：採實際操作，佔競賽總成績 80 %。

三、競賽命題範圍：

(一)學科測驗：包括烘焙計算、製作原理、丙級題庫、材料特性與功能、產品特性。

(二)術科測驗：

1.指定題：以丙級西點蛋糕為架構之產品一種。

2.創意產品製作題：由命題委員命製一題。

四、競賽時間：

(一)學科測驗：60 分鐘。

(二)術科測驗：180 分鐘。

五、評分標準：

(一)術科評分標準：指定題目佔總成績 35 %、創意題目佔總成績 45 %

項目	外觀	口感	技巧	衛生習慣	創意	備註
指定題目	30%	30%	30%	10%		需填寫配方表、製作程序報告書及創意說明
創意題目	30%		40%		30%	

(二)嚴重缺點：不予計分情形如下：

1.比賽時提早離場或超過時限未完成指定產品者。

2.每種產品製作以一次為原則，未經評審人員同意而重複製作者。若因考場準備材料錯誤或機具故障、損壞，由選手事先提出且經評審確認者，不在此限。若於事後提出，則不予採納。

3.成品形狀或數量與題意不符者。

4.成品重量不符合題目規定者（取平均重超過(含)上下限 5 %以上者）；如試題另有規定者，依試題規定評分。

5.成品烤焙不熟、烤焙焦黑或不成型等不具商品價值者。

6.成品不良率超過 20 %以上者。

7.使用別人機具或烤爐者。

8.比賽時間內若經評審鑑定為嚴重過失者，譬如工作完畢未清潔歸位。

(三)次要缺點：凡有下列各情形之每一小項扣 5 分。

1.工作態度：（扣技巧項目，最多扣 10 分）

(1)不愛惜原料、用具及機械

(2)不服從評審人員糾正

2.衛生習慣：（扣衛生習慣項目，最多扣 20 分）

(1)指甲過長、塗指甲油

(2)佩戴手錶或飾物

(3)工作前未洗手

(4)用手擦汗或鼻涕

(5)未刮鬍子或頭髮過長未梳理整齊

(6)工作場所內抽煙、吃零食、嚼檳榔、隨地吐痰

(7)隨地丟棄廢物

(8)工作前未檢視用具及清洗用具之習慣

(9)工作後對使用之器具、桌面、機械等清潔不力

(10)將盛裝原料或產品之容器放在地上

(四)名次之計算：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優先。若術科成績相同則以創意產品成績高者為優先，若創意產品成績又相同時則以創意說明佳者為優先。

六、競賽方式：

(一)學科測驗：

1.採紙筆方式測驗，**不可使用計算機**。

2.測驗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

(二)術科測驗：採實地操作，由承辦學校統一提供計算機。

七、競賽設備：

(一)基本設備：依勞委會公告烘焙食品職類丙級術科技能檢定考場機具設備。

(二)特殊設備：依命題指定基本設備未涵蓋之機具設備，需另行於承辦學校網站公告。

八、注意事項：

(一)參賽者需著規定服裝(白色廚師工作服、黑色或白色工作褲，不可穿著緊身褲或牛仔褲、白色圍裙和黑色工作鞋）、配戴證件始得進場比賽（網帽由主辦單位提供），衣裙不得有任何字樣。」

1.白色廚師工作服-釦子黑白不拘，可有滾邊。

2.黑色工作褲-禁穿牛仔褲或休閒褲。

3.黑色工作包鞋-腳趾及後跟不外露，禁穿球鞋。

(二)選手得於規定之熟悉場地時間內至指定地點參加術科參賽說明會議，抽出參賽序號並熟悉所分配使用之機具設備。

(三)參賽者不得攜帶規定項目以外之任何資料、工具、器材進入比賽場地，**違者不予計分。**

(四)進場時，應出示身分證明文件及選手自備之工具和配方表，並接受監評人員檢查。

(五)參賽者依據比賽指定位置就位，以備核對。

(六)比賽使用之原料、設備、機具需於比賽開始後 10 分鐘之內核對、檢查，如有疑問，應當場提出請監評人員處理。

(七)參賽者應聽從並遵守監評人員講解規定之事項。

(八)比賽時間之開始與停止，悉聽監評人員之哨音或口頭通知，不得自行提前開始或延後結束。

(九)參賽者應正確操作機具，如有損壞，需負賠償責任。

(十)參賽者對於機具操作應注意安全，如發生意外傷害，需自負一切責任。

(十一)比賽進行中如遇有停電、空襲警報或其他事故，需聽監評人員指示辦理。

(十二)比賽進行中，參賽者因本身疏忽或過失導致機具故障，須自行排除，不另加給時間。

(十三)比賽結束離場時，應由監評人員點收機具、設備。

(十四)比賽結束前，參賽者需在工作檯面先拍照(可不脫帽)，再將試題、製作報告表及比賽成品一併送至評審室。

(十五)參賽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比賽資格，術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1.冒名頂替者，協助他人或委託他人代為操作者或作弊者。

2.互換半成品、成品或製作報告表者。

3.攜出工具、器材、半成品、成品或試題及製作報告表者。

4.故意損壞機具、設備者。

5.不接受評審人員指導，擾亂試場內外秩序者。

(十六)各校領隊、老師、學生及其他人員，非經承辦學校許可，不可在競賽試場外逗留。

(十七)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科競賽須知」與「術科競賽須知」之規定辦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報到作業辦法

一、報到時間：103 年 12 月 02 日(星期二)上午 8:00 至 12:30。

二、報到地點：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活動中心

三、報到方式：參加競賽學校以校為單位，由領隊(或指導老師)一人代表辦理報到手續並領取競賽相關資料。

四、報到櫃台：依縣市別設置四個櫃台辦理報到，並提供各項諮詢服務。

第一櫃台：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花蓮縣

第二櫃台：桃園縣、新竹縣(市) 、苗栗縣、彰化縣、宜蘭縣

第三櫃台：臺中市、南投縣、嘉義縣(市) 、雲林縣、金門縣

第四櫃台：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

備註：

1. 報到及服務櫃台設立於本校活動中心。
2. 12 月 04 日(星期四)離校時請至服務台(活動中心前廣場)領取相關資料。
3. 回程有電腦配送服務需求者，宅急便公司將於 12 月 04 日 11:30~14:00 於本校圖書館後方廣場，提供活動車及電腦配送服務。
4. 申請成績複查請於 12 月 04 日(星期四)下午 15 時前以書面或傳真（04-274386）方式向本校實習處提出申請。
5. 煩請各校配合事項：
   - 本校全面禁煙
   - 垃圾分類
   - 廚餘回收
   -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餐具及水杯。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各職種參賽學生人數及錄取入圍人數統計表

職　種	正代表選手數	抽　籤選手數	參　賽總人數	個人獎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金 手 獎人數	團 體 獎錄取隊數
商業廣告	70	68	138	50	16	11
網頁設計	83		83	38	12	
程式設計	64		64	28	9	
文書處理	124		124	50	16	
電腦繪圖	82		82	38	12	
會計資訊	83		83	38	12	
商業簡報	112		112	44	14	
餐飲服務	91	82	173	64	16	14
中餐烹飪	80		80	38	12	
烘　焙	80		80	38	12	
職場英文	62		62	28	9	
總　計(197 校)	931	150	1081	454	140	25

優勝錄取名額

(一)個人獎：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金手獎人數	各職種競賽人數	錄取入圍人數(含金手獎)	金手獎人數
9 名以下	5	3	80-99	38	12
10-19	8	4	101-119	44	14
20-29	12	5	120-139	50	16
30-39	16	6	140-159	56	16
40-49	20	7	160-189	64	16
50-59	24	8	190-219	72	16
60-69	28	9	220 名以上	76	16
70-79	32	10	※金手獎人數至多錄取 16 名		
備註：參照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職種技藝競賽優勝學生參加甄審分配一覽表(98 年 10 月 29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80181610C 號令修正發布)					

(二)團體獎：有抽籤選手之競賽職種(商業廣告、餐飲服務等二職種)，設置團體獎(錄取正選手與抽籤選手合計總成績排列前六分之一的優勝學校，頒發團體獎)。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學科競賽答案卡劃卡注意事項

參賽選手作答注意事項：

一、進場應考時應仔細核對答案卡上之**職種**、**選手編號**及**學校名稱**與「參賽選手識別證」上之資料是否相符，若發現答案卡上所列印之資料有誤時，應立即向監試人員報告，監試人員可給與備用卡作答，**使用備用卡作答者，請自行填寫選手基本資料**。

二、答案卡只能使用 2B 鉛筆劃記，使用其他黑色之原子筆、簽字筆、鋼珠筆、針筆...等劃記答案卡者，電腦均無法判讀。

三、答案卡請務必劃記清楚，如需擦拭請以橡皮擦擦拭乾淨，切勿使用修正液。若參賽選手因劃卡錯誤導致電腦無法正確判讀者，請參賽選手自行負責。

電腦卡片實例：(請參考下頁圖示)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
學生技藝競賽　學科競賽答案卡

W215

職　　種：文書處理

選手編號：W215

學校名稱：二林工商

缺考記錄（由監試人員畫記，選手請勿自行畫記）→

一、作答時請先核對職種、選手編號和學校名稱，如有不符，應即通知監試人員處理。

二、請用 2B 鉛筆畫記清楚均勻，且**須畫滿方格**，但不可超出格外；擦拭要清潔，若機器無法判讀答案，請選手自行負責。

三、畫記範例：正確→　　不良→

	A	B	C	D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A	B	C	D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松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4)2315-2500　FAX：(04)2315-2511　SM-090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各校選手座位編號彙整總表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001	三重商工			**H083**	**P042**	**W088**			**D082**	**I034**			**C038**	**E033**
002	竹林高中					**W102**								**E058**
003	東海高中										**K066**	**B021**		
004	南山高中				**P054**	**W096**			**D039**				**C045**	**E025**
005	南強工商						**F056**	**F116**						
006	格致中學				**P053**	**W023**				**I001**			**C087**	
007	新北高工			**H001**	**P019**	**W041**				**I048**				**E015**
008	能仁家商	**A057**	**A106**	**H038**		**W098**	**F059**	**F146**	**D023**				**C058**	
010	淡水商工				**P002**	**W070**	**F044**	**F107**		**I023**	**K031**	**B006**	**C024**	
011	清傳高商					**W061**				**I079**				
012	復興商工	**A020**	**A129**						**D016**					
013	智光商工	**A062**	**A097**	**H048**		**W120**	**F049**	**F171**	**D033**		**K026**	**B077**	**C041**	
014	穀保家商	**A024**	**A096**	**H013**	**P026**	**W119**	**F013**	**F141**	**D007**		**K067**	**B008**	**C075**	
015	樹人家商			**H080**		**W040**	**F081**	**F167**		**I067**	**K038**	**B048**	**C073**	
016	豫章工商	**A001**	**A083**			**W089**	**F061**	**F128**	**D069**	**I042**	**K008**	**B050**	**C094**	
017	鶯歌工商	**A041**	**A128**	**H079**	**P003**	**W094**			**D061**	**I037**			**C085**	
018	開明工商											**B040**		
019	士林高商	**A027**	**A101**		**P007**	**W091**			**D079**	**I069**			**C079**	**E038**
020	大同高中				**P018**					**I002**			**C046**	
022	育達家商	**A010**	**A122**	**H052**	**P005**	**W012**	**F020**	**F165**	**D073**	**I060**	**K003**	**B038**	**C012**	**E011**
023	協和工商	**A019**	**A079**	**H081**					**D026**					
024	東方工商						**F033**	**F126**			**K017**			
025	松山家商	**A006**	**A124**	**H031**	**P049**	**W017**			**D011**	**I018**			**C086**	**E059**
026	泰北高中	**A007**	**A136**	**H004**					**D047**					
027	惇敘工商	**A046**	**A099**	**H027**		**W113**			**D048**				**C032**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029	景文高中	**A043**	**A088**	**H011**		**W079**			**D062**	**I030**			**C064**	**E040**
030	開平餐校										**K042**	**B033**		
031	開南商工	**A053**	**A103**	**H058**		**W030**	**F063**	**F150**	**D030**					
032	滬江高中	**A028**	**A093**			**W025**	**F053**	**F094**	**D074**		**K064**	**B018**		
033	稻江護家						**F027**	**F108**			**K034**	**B009**		**E022**
034	二信高中	**A025**	**A126**			**W085**			**D080**				**C092**	
035	光隆家商			**H008**		**W018**							**C101**	
036	基隆海事						**F006**	**F109**						
037	基隆商工	**A055**	**A091**	**H060**	**P024**	**W002**			**D024**	**I036**			**C042**	
038	培德工家						**F012**	**F101**			**K036**	**B025**		
039	聖心高中					**W049**	**F047**	**F154**			**K076**	**B052**	**C090**	
040	大興高中	**A066**	**A084**			**W071**			**D019**		**K024**			
041	中壢家商					**W100**				**I024**			**C030**	
042	中壢高商			**H073**	**P004**	**W053**				**I021**			**C039**	
043	六和高中												**C084**	**E020**
044	方曙商工											**B019**		
045	永平工商	**A033**	**A102**	**H055**		**W006**	**F037**	**F161**	**D076**		**K022**	**B056**	**C040**	
046	光啟高中			**H034**		**W007**	**F008**				**K009**	**B075**		
047	成功工商			**H033**		**W114**	**F032**	**F114**		**I017**	**K070**	**B017**	**C006**	
048	至善高中					**W039**	**F060**	**F140**			**K023**	**B022**		
049	育達高中	**A042**	**A107**	**H044**	**P020**	**W083**	**F077**	**F138**	**D031**	**I003**	**K047**	**B024**	**C069**	**E037**
050	治平高中			**H021**		**W121**				**I082**				**E007**
051	振聲高中	**A063**	**A134**	**H061**			**F023**	**F153**	**D008**	**I059**			**C043**	**E039**
052	啟英高中	**A061**	**A081**			**W103**	**F015**	**F169**	**D046**	**I068**	**K049**	**B057**	**C001**	**E008**
053	清華高中					**W108**					**K020**	**B031**	**C070**	
054	新興高中	**A022**	**A110**	**H064**	**P038**	**W109**	**F072**	**F130**	**D040**				**C052**	**E050**
055	泉僑高中					**W116**			**D032**					
056	世界高中					**W001**	**F004**	**F168**			**K050**	**B049**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057	光復中學	**A070**	**A112**						**D064**		**K051**	**B002**		
058	新竹高商			**H071**	**P058**	**W019**			**D038**	**I025**			**C068**	**E053**
059	曙光女中									**I054**			**C080**	**E026**
060	仰德高中			**H005**							**K069**	**B068**		
061	忠信高中	**A050**	**A131**			**W076**	**F024**		**D081**	**I010**			**C109**	**E062**
062	義民中學	**A036**	**A117**	**H065**					**D010**					
064	東泰高中										**K054**			
065	中興商工	**A002**	**A071**		**P022**		**F076**	**F117**						
066	君毅高中					**W013**	**F035**	**F157**			**K078**	**B014**	**C028**	
067	卓蘭實中			**H020**	**P008**	**W078**				**I007**			**C093**	**E045**
068	建臺高中				**P017**	**W037**				**I074**			**C010**	**E047**
069	苗栗高商			**H015**	**P040**	**W045**				**I052**			**C083**	**E046**
071	苗栗興華			**H054**						**I026**			**C057**	
072	龍德家商						**F018**	**F144**	**D058**		**K039**	**B012**	**C051**	
074	大甲高中	**A016**			**P009**	**W015**			**D025**					
075	大明高中	**A068**	**A078**	**H019**			**F038**	**F113**	**D049**	**I065**	**K056**	**B060**	**C104**	**E035**
076	中科附商			**H006**	**P033**					**I011**			**C056**	
077	玉山高中	**A014**	**A138**			**W035**	**F030**	**F099**			**K025**	**B030**		
078	沙鹿高工			**H049**		**W067**				**I004**			**C013**	
079	宜寧高中			**H045**		**W052**	**F062**	**F092**	**D042**	**I028**			**C022**	**E017**
080	明台高中					**W009**	**F073**	**F145**			**K033**	**B051**		
081	明道中學	**A031**	**A086**	**H042**	**P051**	**W104**	**F026**	**F172**	**D075**	**I083**	**K016**	**B063**	**C099**	**E041**
082	明德中學	**A034**	**A090**			**W043**	**F054**	**F139**	**D012**	**I012**	**K075**	**B043**	**C023**	**E012**
083	青年高中	**A021**	**A098**			**W073**	**F090**	**F170**	**D077**		**K062**	**B026**	**C009**	
084	致用高中			**H051**	**P036**	**W097**	**F055**	**F121**		**I080**			**C002**	**E009**
085	慈明高中	**A012**	**A085**			**W086**	**F084**	**F123**	**D037**		**K029**	**B005**		
086	新民高中	**A054**	**A109**	**H066**	**P030**	**W021**	**F010**	**F125**	**D035**	**I029**			**C014**	**E032**
087	新社高中				**P010**	**W099**				**I070**			**C020**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088	僑泰中學	**A030**	**A135**			**W062**	**F014**	**F096**	**D017**	**I005**	**K058**	**B059**		**E016**
089	嘉陽高中	**A048**	**A076**			**W066**	**F068**	**F158**	**D067**		**K004**	**B027**	**C088**	**E055**
090	臺中家商			**H077**	**P011**					**I061**			**C106**	**E057**
091	興大附農						**F048**	**F136**			**K071**	**B036**		
092	嶺東中學				**P034**	**W042**	**F075**	**F137**		**I047**			**C031**	**E027**
093	豐原高商			**H076**	**P063**	**W112**				**I044**			**C044**	**E048**
094	霧峰農工						**F011**	**F173**				**B055**		
095	二林工商					**W123**				**I022**			**C107**	
096	大慶商工					**W010**					**K043**	**B020**	**C034**	
098	北斗家商	**A026**	**A095**	**H074**	**P060**	**W080**			**D013**	**I041**				**E043**
099	員林家商					**W106**				**I076**			**C111**	**E002**
100	員林農工												**C100**	
101	鹿港高中				**P015**	**W054**				**I062**			**C071**	
102	達德商工			**H068**	**P047**	**W072**	**F043**	**F111**	**D021**		**K028**	**B034**		
103	彰化高商	**A058**	**A104**	**H018**	**P013**	**W064**			**D002**	**I077**			**C059**	**E031**
104	仁愛高農						**F042**	**F095**						
105	水里商工						**F074**	**F166**			**K012**	**B047**	**C102**	
106	同德家商			**H059**		**W117**	**F028**	**F162**			**K068**	**B046**	**C036**	
107	南投高中					**W063**			**D028**					**E024**
108	竹山高中	**A004**	**A120**	**H050**		**W069**			**D068**	**I046**			**C025**	
109	南投高商			**H070**	**P061**	**W047**				**I031**			**C029**	**E030**
110	草屯商工				**P012**	**W105**				**I015**			**C011**	**E023**
111	暨大附中			**H014**		**W014**				**I038**			**C091**	
112	土庫商工	**A065**	**A073**	**H043**		**W003**			**D022**	**I071**			**C037**	
113	大成商工	**A064**	**A114**		**P059**	**W074**	**F069**	**F142**	**D009**	**I040**	**K040**	**B065**	**C096**	**E001**
115	斗六家商	**A011**	**A074**	**H028**	**P031**	**W058**			**D052**					
116	北港高中			**H010**	**P043**	**W016**				**I043**			**C105**	**E051**
117	虎尾農工					**W034**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118	義峰高中					**W124**	**F088**	**F164**			**K018**	**B037**	**C015**	**E019**
119	立仁高中					**W095**				**I073**			**C097**	
120	東吳工家				**P062**	**W077**	**F070**	**F103**	**D057**		**K053**	**B023**	**C089**	
121	華南高商	**A060**	**A087**	**H063**	**P045**	**W036**			**D001**	**I035**			**C110**	**E013**
122	嘉義家職						**F029**	**F119**						
123	嘉義高商	**A049**	**A111**	**H007**	**P035**	**W092**			**D044**	**I009**			**C008**	**E049**
124	嘉義興華			**H032**	**P014**	**W028**	**F091**	**F132**		**I006**	**K079**	**B067**	**C082**	**E004**
125	弘德工商											**B072**		
126	協志工商					**W044**	**F017**	**F133**		**I016**	**K030**	**B045**	**C054**	
127	萬能工商			**H075**			**F080**	**F098**	**D050**		**K060**	**B035**		
128	六信高中	**A017**	**A121**									**B078**		
130	北門農工			**H030**										
131	玉井工商	**A009**	**A115**			**W027**	**F051**	**F147**	**D005**	**I057**		**B042**	**C067**	
132	白河商工			**H035**		**W051**				**I014**			**C033**	
133	光華高中	**A040**	**A137**	**H026**		**W090**	**F039**		**D041**		**K044**	**B010**	**C072**	**E036**
134	育德工家					**W101**	**F089**	**F163**			**K006**	**B028**	**C060**	
135	亞洲餐旅						**F007**	**F151**			**K032**	**B029**		
136	長榮高中	**A039**	**A080**	**H041**		**W082**			**D034**				**C005**	
137	長榮女中					**W118**			**D060**	**I075**	**K027**	**B003**		**E056**
138	南大附中				**P023**									
139	南英商工	**A044**	**A125**				**F057**	**F135**	**D063**		**K041**	**B032**		
140	後壁高中	**A005**	**A127**	**H056**					**D055**					
141	家齊女中						**F031**	**F112**			**K052**			
142	崑山高中	**A003**	**A075**						**D003**					
143	曾文家商	**A023**	**A113**	**H012**			**F001**	**F155**	**D078**	**I013**			**C021**	
145	陽明工商			**H037**	**P029**	**W031**	**F019**	**F097**					**C053**	**E029**
146	慈幼工商					**W038**						**B079**		
147	新化高工			**H047**	**P055**	**W022**				**I008**			**C026**	**E044**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148	新榮中學					**W111**	**F046**	**F160**			**K001**	**B013**	**C076**	
149	新營高工					**W024**					**K037**			
151	新豐高中	**A047**	**A089**						**D054**					**E003**
152	臺南海事				**P057**					**I049**		**B080**		**E028**
153	臺南高商	**A052**	**A133**	**H046**	**P001**	**W093**	**F050**	**F106**	**D070**	**I019**			**C074**	**E010**
154	三民家商				**P044**	**W057**	**F067**	**F152**			**K010**			
155	三信家商	**A029**	**A108**	**H053**	**P041**	**W059**	**F034**	**F131**	**D056**	**I033**	**K080**	**B071**	**C103**	**E034**
157	中山工商			**H024**	**P027**	**W029**	**F045**	**F110**	**D006**	**I039**	**K035**	**B004**	**C065**	**E052**
158	立志中學			**H036**		**W032**	**F016**			**I058**	**K055**	**B061**		
159	海青工商	**A045**	**A130**	**H082**	**P046**	**W008**			**D071**	**I064**			**C095**	
160	高英工商	**A013**	**A123**				**F079**	**F149**	**D004**		**K011**	**B011**		
161	高苑工商	**A067**	**A119**	**H003**		**W110**	**F021**	**F134**	**D020**		**K019**	**B016**		
162	高雄高商	**A059**	**A100**	**H023**	**P032**	**W026**			**D045**	**I032**			**C047**	**E014**
163	復華高中				**P048**					**I051**	**K063**	**B070**	**C062**	**E005**
164	華德工家										**K048**			
166	鳳山商工				**P028**		**F022**	**F104**		**I066**			**C048**	
167	樹德家商	**A008**	**A082**	**H069**	**P056**	**W005**	**F005**	**F120**	**D014**	**I055**	**K061**	**B053**	**C003**	**E006**
168	楠梓高中						**F058**	**F143**				**B039**		
169	普門中學					**W115**					**K045**	**B058**		
170	國際商工										**K015**			
171	日新工商					**W020**					**K002**	**B041**		
172	民生家商	**A051**	**A072**			**W048**	**F064**	**F102**	**D027**		**K046**	**B062**		
173	佳冬高農						**F025**	**F127**				**B066**		
174	屏榮高中					**W081**	**F066**	**F105**		**I053**	**K007**	**B076**	**C055**	
175	恆春工商						**F052**	**F156**			**K077**		**C049**	
176	華洲工家										**K065**	**B073**		
178	宜蘭高商			**H040**	**P025**	**W004**			**D066**	**I020**			**C098**	**E018**
180	頭城家商			**H078**	**P050**	**W055**	**F078**	**F148**	**D053**	**I063**	**K059**	**B074**	**C027**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181	羅東高商			**H067**	**P021**	**W011**	**F040**	**F122**	**D015**	**I081**		**B044**	**C035**	
182	蘇澳海事	**A069**	**A092**				**F002**	**F093**		**I078**			**C081**	
183	上騰中學										**K005**	**B064**		
184	四維高中			**H072**		**W084**	**F009**			**I072**	**K013**	**B069**	**C018**	
185	玉里高中	**A037**	**A118**	**H057**		**W107**	**F082**		**D051**		**K074**		**C112**	
186	光復商工						**F041**					**B015**		
187	花蓮高商			**H062**	**P039**	**W060**				**I027**			**C108**	**E061**
188	花蓮高農					**W068**	**F083**	**F124**			**K021**	**B054**		
189	海星高中	**A056**	**A132**	**H025**	**P064**	**W122**			**D029**				**C061**	**E060**
191	成功商水						**F086**							
192	臺東高商				**P006**	**W087**	**F065**			**I050**			**C019**	
193	金門農工						**F003**	**F115**			**K072**			
194	壽山高中	**A035**	**A105**	**H017**					**D018**	**I056**				**E021**
195	大理高中				**P052**									
196	木柵高工	**A018**							**D036**					
197	醒吾高中			**H022**		**W050**	**F085**	**F118**					**C078**	
198	五育高中													**E054**
199	三育高中			**H039**					**D072**	**I045**			**C016**	**E042**
200	莊敬工家			**H009**		**W056**					**K073**	**B007**	**C017**	
202	育民工家						**F071**	**F129**			**K057**			
203	關山工商						**F087**	**F100**						
204	磐石高中					**W046**							**C077**	
205	香山高中			**H029**	**P016**	**W075**							**C066**	
206	金甌女中	**A015**	**A077**	**H002**		**W065**			**D059**					
208	葳格高中						**F036**	**F159**			**K014**	**B001**		
209	屏北高中												**C007**	
210	稻江高商	**A032**	**A116**						**D043**					
211	正德高中			**H016**									**C063**	

學校編號	學校簡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餐飲服務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烘焙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抽籤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正選手
212	內思高工	**A038**	**A094**						**D065**					
213	永年高中				**P037**									
214	瑞芳高工					**W033**							**C050**	
215	竹北高中												**C004**	
總計	**197**	**70**	**68**	**83**	**64**	**124**	**91**	**82**	**82**	**83**	**80**	**80**	**112**	**6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學科競賽試場配當表

競賽時間：12 月 2 日(二)　13:00~14:00

進場時間：12:40　說明時間：12：50

試場編號	試場人數	測驗職種	學生人數	選手編號	試場位置
1	42	烘焙	42	B001~B042	至善樓 B1 樓
2	38	烘焙	38	B043~B080	至善樓 B1 樓
3	42	中餐烹飪	42	K001~K042	至善樓 B1 樓
4	38	中餐烹飪	38	K043~K080	至善樓 B1 樓
5	42	餐飲服務	42	F001~F042	至善樓 1 樓
6	42	餐飲服務	42	F043~F084	至善樓 1 樓
7	42	餐飲服務	42	F085~F126	至善樓 1 樓
8	42	餐飲服務	42	F127~F168	至善樓 1 樓
9	33	餐飲服務	5	F169~F173	至善樓 2 樓
		商業簡報	28	C001~C028	
10	42	商業簡報	42	C029~C070	至善樓 2 樓
11	42	商業簡報	42	C071~C112	至善樓 2 樓
12	42	電腦繪圖	42	D001~D042	至善樓 2 樓
13	40	電腦繪圖	40	D043~D082	至善樓 3 樓
14	42	網頁設計	42	H001~H042	至善樓 3 樓
15	41	網頁設計	41	H043~H083	至善樓 3 樓
16	42	程式設計	42	P001~P042	至善樓(東)2 樓
17	36	程式設計	22	P043~P064	至善樓(東)2 樓
		商業廣告	14	A001~A014	
18	42	商業廣告	42	A015~A056	至善樓(東)2 樓
19	42	商業廣告	42	A057~A098	至善樓(東)3 樓
20	40	商業廣告	40	A099~A138	至善樓(東)3 樓
21	42	文書處理	42	W001~W042	明德樓 1 樓
22	42	文書處理	42	W043~W084	明德樓 1 樓
23	40	文書處理	40	W085~W124	明德樓 1 樓
24	42	會計資訊	42	I001~I042	明德樓 2 樓
25	41	會計資訊	41	I043~I083	明德樓 2 樓
26	31	職場英文	31	E001~E031	圖書館 3 樓
27	31	職場英文	31	E032~E062	圖書館 4 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術科競賽試場配當表(彰化高商)

競賽日期：職場英文(寫作)12 月 2 日(二)、其他職種 12 月 3 日(三)

*** 測驗前 10 分鐘均為競賽說明(選手應入場，否則以棄權論)**

職種	試場	試場位置	測驗時間	選手編號	學生人數
文書處理	1	明德樓 1 樓	08:10~09:10	W001~W015	15
	2	明德樓 1 樓		W016~W031	16
	3	明德樓 1 樓		W032~W047	16
	4	明德樓 1 樓		W048~W062	15
	5	明德樓 1 樓		W063~W077	15
	6	明德樓 1 樓		W078~W093	16
	7	明德樓 1 樓		W094~W109	16
	8	明德樓 1 樓		W110~W124	15
會計資訊	1	明德樓 2 樓	08:10~10:10	I001~I016	16
	2	明德樓 2 樓		I017~I033	17
	3	明德樓 2 樓		I034~I050	17
	4	明德樓 2 樓		I051~I067	17
	5	明德樓 2 樓		I068~I083	16
商業簡報	1	明德樓 3 樓	08:10~12:10	C001~C016	16
	2	明德樓 3 樓		C017~C032	16
	3	明德樓 3 樓		C033~C048	16
	4	明德樓 3 樓		C049~C064	16
	5	明德樓 3 樓		C065~C080	16
	6	明德樓 3 樓		C081~C096	16
	7	明德樓 3 樓		C097~C112	16
商業廣告	1	明德樓 2 樓	08:10~12:10	A001~A016	16
	2	明德樓 2 樓		A017~A031	15
	3	明德樓 2 樓		A032~A046	15
	4	明德樓 2 樓		A047~A060	14
	5	明德樓 3 樓		A061~A076	16
	6	明德樓 3 樓		A077~A092	16
	7	明德樓 3 樓		A093~A108	16
	8	明德樓 3 樓		A109~A124	16
	9	明德樓 3 樓		A125~A138	14
程式設計	1	中正樓 2 樓	08:10~11:10	P001~P021	21
	2	中正樓 2 樓		P022~P042	21
	3	中正樓 2 樓		P043~P064	22

職種	試場	試場位置	測驗時間	選手編號	學生人數
電腦繪圖	1	實習大樓 3 樓	08:10~12:10	D001~D022	22
	2	實習大樓 3 樓		D023~D042	20
	3	實習大樓 4 樓		D043~D062	20
	4	實習大樓 4 樓		D063~D082	20
網頁設計	1	實習大樓 2 樓	08:10~12:10	H001~H040	40
	2	實習大樓 2 樓		H041~H061	21
	3	實習大樓 2 樓		H062~H083	22
職場英文	寫作	圖書館 3 樓	14:40~15:20	E001~E031	31
	寫作	圖書館 4 樓	14:40~15:20	E032~E062	31
	簡報製作試場	圖書館 3 樓	08:20 起	依抽籤梯次序號	49
	口頭簡報試場	圖書館 4 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術科競賽試場配當表(達德商工)

考試日期：12 月 3 日(三)

職種	梯次編號	試場位置	報到時間	測驗時間	選手序號
餐飲服務	1	報到：達德商工 2 棟 4 樓 競賽：達德商工 2 棟 5 樓	07:20~07:50	08:00~14:00	No.1~86
	2		09:00~09:30		No.87~173
中餐烹飪	1	報到：達德商工五棟 2 樓 競賽：達德商工餐飲大樓 3 樓中餐教室(一)、 4 樓中餐教室(二)	07:00~07:20	08:00~10:00	No.1~20
	2		09:00~09:20	10:30~12:30	No.21~40
	3		11:00~11:20	13:00~15:00	No.41~60
	4		11:00~11:20	15:30~17:30	No.61~80
烘焙	1	報到：達德商工 4 棟 2 樓 競賽：達德商工 3 棟 3 樓烘焙教室(一)、 3 樓烘焙教室(二)、 3 樓烘焙教室(三)	07:00~07:20	07:50~10:50	No.1~30
	2		10:00~10:20	11:10~14:10	No.31~61
	3		12:00~12:20	14:40~17:40	No.62~80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1（15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01 056 世界高中 郭三泰	W005 167 樹德家商 林楠陞	W008 159 海青工商 溫莉玲	W012 022 育達家商 李怡潔
W002 037 基隆商工 范赫麟	W006 045 永平工商 范姜如意	W009 080 明台高中 施柏丞	W013 066 君毅高中 呂祐誠
W003 112 土庫商工 賴雅慧	W007 046 光啟高中 王若涵	W010 096 大慶商工 施潤諭	W014 111 暨大附中 劉語宸
W004 178 宜蘭高商 莊彗玲		W011 181 羅東高商 林育帆	W015 074 大甲高中 王厚旻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2（16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16 116 北港高中 徐翊齊	W020 171 日新工商 黃慧琳	W024 149 新營高工 陳谷安	W028 124 嘉義興華 郭嘉珮
W017 025 松山家商 莊智堯	W021 086 新民高中 葉如翊	W025 032 滬江高中 謝宜君	W029 157 中山工商 蔡佳妤
W018 035 光隆家商 王晏萱	W022 147 新化高工 龍湘宜	W026 162 高雄高商 郭亭宜	W030 031 開南商工 連亭諺
W019 058 新竹高商 廖靜芸	W023 006 格致中學 黃靖婷	W027 131 玉井工商 黃侑婷	W031 145 陽明工商 王誼茜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3（16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32 158 立志中學 楊壬冠	W036 121 華南高商 黃聖元	W040 015 樹人家商 邱宜婷	W044 126 協志工商 郭昶廷
W033 214 瑞芳高工 林聖哲	W037 068 建臺高中 劉亮吟	W041 007 新北高工 張家溱	W045 069 苗栗高商 廖翊芸
W034 117 虎尾農工 陳柏瑋	W038 146 慈幼工商 濮敬庭	W042 092 嶺東中學 吳芩靚	W046 204 磐石高中 陳冠廷
W035 077 玉山高中 劉靜瑜	W039 048 至善高中 黃鳳吟	W043 082 明德中學 李莉涵	W047 109 南投高商 張家綾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4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4（15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48 172 民生家商 潘玟瑾	W052 079 宜寧高中 郭舫吟	W056 200 莊敬工家 李遠揚	W059 155 三信家商 莊雅雯
W049 039 聖心高中 蘇祥維	W053 042 中壢高商 劉正鈞	W057 154 三民家商 黃家緯	W060 187 花蓮高商 王君茹
W050 197 醒吾高中 江思昭	W054 101 鹿港高中 蕭博鴻	W058 115 斗六家商 廖政怡	W061 011 清傳高商 吳家慶
W051 132 白河商工 蔡乙萍	W055 180 頭城家商 吳育蓁		W062 088 僑泰中學 林明志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5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5（15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63 107 南投高中 陳玟秀	W067 078 沙鹿高工 陳振維	W070 010 淡水商工 黃千容	W074 113 大成商工 林瑋芳
W064 103 彰化高商 張芷琳	W068 188 花蓮高農 郭佳真	W071 040 大興高中 林雅雯	W075 205 香山高中 徐琮惠
W065 206 金甌女中 蕭渼淳	W069 108 竹山高中 吳鴻銘	W072 102 達德商工 陳祐萱	W076 061 忠信高中 林家緯
W066 089 嘉陽高中 王伯瑜		W073 083 青年高中 張翊培	W077 120 東吳工家 林孟樺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6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6（16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78 067 卓蘭實中 李雅媚	W082 136 長榮高中 蔡廷輝	W086 085 慈明高中 潘御齊	W090 133 光華高中 張玉昕
W079 029 景文高中 黃偉倫	W083 049 育達高中 范廷維	W087 192 臺東高商 陳品彤	W091 019 士林高商 黃曼家
W080 098 北斗家商 陳沛婷	W084 184 四維高中 廖峻賢	W088 001 三重商工 沈竣偉	W092 123 嘉義高商 陳沛穎
W081 174 屏榮高中 張舒涵	W085 034 二信高中 陳誼珍	W089 016 豫章工商 蔡昀蓁	W093 153 臺南高商 黃均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7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7（16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094 017 鶯歌工商 簡匯懿	W098 008 能仁家商 蘇奕銓	W102 002 竹林高中 林彥閔	W106 099 員林家商 林聖閔
W095 119 立仁高中 游菀吟	W099 087 新社高中 傅巧宇	W103 052 啟英高中 張唯晟	W107 185 玉里高中 江佳芹
W096 004 南山高中 洪于婷	W100 041 中壢家商 曾婉婷	W104 081 明道中學 周柏宏	W108 053 清華高中 沈治岡
W097 084 致用高中 楊心萍	W101 134 育德工家 林雅婷	W105 110 草屯商工 陳涵妤	W109 054 新興高中 沈松助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8 試場：明德樓 1 樓 明 108（15 人）
測驗時間：08:10~09:10

黑板

W110 161 高苑工商 蘇上文	W114 047 成功工商 蔡婷方	W118 137 長榮女中 陳怡如	
W111 148 新榮中學 王思頷	W115 169 普門中學 薛嘉琪	W119 014 穀保家商 賴俊良	W122 189 海星高中 曾昶偉
W112 093 豐原高商 張予榛	W116 055 泉僑高中 林怡瑄	W120 013 智光商工 陳馨容	W123 095 二林工商 謝宛婷
W113 027 惇敘工商 呂彥儒	W117 106 同德家商 余世涵	W121 050 治平高中 陳夢君	W124 118 義峰高中 陳匯君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1（16 人）
測驗時間：08:10~10:10

黑板

	I004 078 沙鹿高工 劉子彥			
I001 006 格致中學 李昀城	I005 088 僑泰中學 張瀚元	I008 147 新化高工 羅怡茹	I011 076 中科附商 黃亭瑄	I014 132 白河商工 楊筑淯
I002 020 大同高中 陳映安	I006 124 嘉義興華 王揚傑	I009 123 嘉義高商 許丞賢	I012 082 明德中學 黃俐嫣	I015 110 草屯商工 吳孟臻
I003 049 育達高中 黃怡瑄	I007 067 卓蘭實中 尤彥淳	I010 061 忠信高中 莊瑀玟	I013 143 曾文家商 葉昇益	I016 126 協志工商 林依潔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2（17 人）
測驗時間：08:10~10:10

黑板

I026 071 苗栗興華 賴舒妁	I030 029 景文高中 陳品瑄	
I027 187 花蓮高商 許政揚	I031 109 南投高商 周雨萱	
I028 079 宜寧高中 王唯權	I032 162 高雄高商 周書羽	
I029 086 新民高中 盧文雋	I033 155 三信家商 陳俊諺	

I020 178 宜蘭高商 林子玉	I023 010 淡水商工 鍾孟君	
I021 042 中壢高商 劉玟辰	I024 041 中壢家商 莊奕翎	
I022 095 二林工商 黃詩涵	I025 058 新竹高商 鄭展翔	

I017 047 成功工商 程芷琳		
I018 025 松山家商 楊浩凱		
I019 153 臺南高商 林于淳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3（17 人）
測驗時間：08:10~10:10

黑板

				I043 116 北港高中 黃柏鈞	I047 092 嶺東中學 廖卉蓁	
I034 001 三重商工 林澤方		I037 017 鶯歌工商 吳宗杰	I040 113 大成商工 周育祥	I044 093 豐原高商 廉佩棋	I048 007 新北高工 張君鴻	
I035 121 華南高商 陳又瑄		I038 111 暨大附中 王誠偉	I041 098 北斗家商 曹凱婷	I045 199 三育高中 劉熏喬	I049 152 臺南海事 邱永誠	
I036 037 基隆商工 蔡宛珍		I039 157 中山工商 何晉丞	I042 016 豫章工商 謝恩庭	I046 108 竹山高中 陳詩柔	I050 192 臺東高商 余柏融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4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4（17 人）
測驗時間：08:10~10:10

黑板

I060 022 育達家商 劉金玉	I064 159 海青工商 包士弘	
I061 090 臺中家商 林介陽	I065 075 大明高中 王欣嵐	
I062 101 鹿港高中 黃偉凱	I066 166 鳳山商工 龔碧盈	
I063 180 頭城家商 謝雅雯	I067 015 樹人家商 陳怡君	

I054 059 曙光女中 沈芝卉	I057 131 玉井工商 黃明宏
I055 167 樹德家商 張博淵	I058 158 立志中學 蔡亞臻
I056 194 壽山高中 安夢皖	I059 051 振聲高中 邱子紜

I051 163 復華高中 朱修郁
I052 069 苗栗高商 鍾兆傑
I053 174 屏榮高中 李誼柔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5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5（16 人）
測驗時間：08:10~10:10

黑板

	I071 112 土庫商工 林欣瑩			
I068 052 啟英高中 賴語萱	I072 184 四維高中 廖家禾	I075 137 長榮女中 蔡旻樺	I078 182 蘇澳海事 賴攸瑄	I081 181 羅東高商 林芷涵
I069 019 士林高商 吳鎮宇	I073 119 立仁高中 陳慶德	I076 099 員林家商 高銘鍵	I079 011 清傳高商 李逸誠	I082 050 治平高中 連容助
I070 087 新社高中 吳品諭	I074 068 建臺高中 陳宥儕	I077 103 彰化高商 林婷佑	I080 084 致用高中 陳進旺	I083 081 明道中學 黃歆雁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1（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01 052 啟英高中 蔡翔軒	C005 136 長榮高中 黃秀子	C009 083 青年高中 李家駒	C013 078 沙鹿高工 楊慧玲
C002 084 致用高中 徐佩琪	C006 047 成功工商 林亦萱	C010 068 建臺高中 劉靜	C014 086 新民高中 葉馨惠
C003 167 樹德家商 張瓅文	C007 209 屏北高中 洪正儒	C011 110 草屯商工 池昱君	C015 118 義峰高中 朱嬿儒
C004 215 竹北高中 吳易昇	C008 123 嘉義高商 盧思靜	C012 022 育達家商 徐詩媛	C016 199 三育高中 蔡佳錚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2（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17 200 莊敬工家 李冠緯	C021 143 曾文家商 陳玫潔	C025 108 竹山高中 黃心伶	C029 109 南投高商 莊佩諠
C018 184 四維高中 張凱勛	C022 079 宜寧高中 施幸萱	C026 147 新化高工 張瓊軒	C030 041 中壢家商 劉育如
C019 192 臺東高商 林汝容	C023 082 明德中學 謝昀珊	C027 180 頭城家商 吳立宇	C031 092 嶺東中學 廖乃萱
C020 087 新社高中 劉冠君	C024 010 淡水商工 林意庭	C028 066 君毅高中 王彗瑀	C032 027 惇敘工商 郭仁杰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3（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33 132 白河商工 莊晏婷	C037 112 土庫商工 侯姿羽	C041 013 智光商工 林鈺珊	C045 004 南山高中 黃薏珊
C034 096 大慶商工 莊舒涵	C038 001 三重商工 陳怡瑄	C042 037 基隆商工 林芷謙	C046 020 大同高中 翁如屏
C035 181 羅東高商 王佩嵐	C039 042 中壢高商 陳雅雯	C043 051 振聲高中 王筑蝶	C047 162 高雄高商 陳姿吟
C036 106 同德家商 陳昆懷	C040 045 永平工商 溫瓊鈴	C044 093 豐原高商 陳毓錡	C048 166 鳳山商工 蔡旻真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4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4（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49 175 恆春工商 王昱雯	C053 145 陽明工商 鄭又瑄	C057 071 苗栗興華 黃美嘉	C061 189 海星高中 王怡瑄
C050 214 瑞芳高工 徐茂富	C054 126 協志工商 詹雅筑	C058 008 能仁家商 孫瑞廷	C062 163 復華高中 莊睿尤
C051 072 龍德家商 陳美汝	C055 174 屏榮高中 鄭明傑	C059 103 彰化高商 黃敬文	C063 211 正德高中 吳瑜萍
C052 054 新興高中 張可誠	C056 076 中科附商 錢杰揚	C060 134 育德工家 李怡萱	C064 029 景文高中 劉怡君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5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5（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65 157 中山工商 黃毓屏	C069 049 育達高中 徐唯恆	C073 015 樹人家商 吳微茹	C077 204 磐石高中 李懿倫
C066 205 香山高中 林亞萱	C070 053 清華高中 黃喬琳	C074 153 臺南高商 邱鈞評	C078 197 醒吾高中 關婉琦
C067 131 玉井工商 蔡亭萱	C071 101 鹿港高中 何念欣	C075 014 穀保家商 吳佩吟	C079 019 士林高商 梁涵茹
C068 058 新竹高商 吳鴻昇	C072 133 光華高中 黃詩韻	C076 148 新榮中學 胡佩萱	C080 059 曙光女中 彭子宴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6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6（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81 182 蘇澳海事 游俞涵	C085 017 鶯歌工商 蕭丞竣	C089 120 東吳工家 李庭瑋	C093 067 卓蘭實中 楊冠妤
C082 124 嘉義興華 林蕙怡	C086 025 松山家商 李旻陽	C090 039 聖心高中 劉芳庭	C094 016 豫章工商 謝雨璇
C083 069 苗栗高商 彭羽旎	C087 006 格致中學 陳紅穎	C091 111 暨大附中 陳雅菱	C095 159 海青工商 蔡瑞娟
C084 043 六和高中 王羿文	C088 089 嘉陽高中 蘇家儀	C092 034 二信高中 黃禹馨	C096 113 大成商工 呂芷茜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7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7（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C097 119 立仁高中 李瑋崧	C101 035 光隆家商 張勝傑	C105 116 北港高中 李家翰	C109 061 忠信高中 林姿瑄
C098 178 宜蘭高商 簡世一	C102 105 水里商工 陳郁茗	C106 090 臺中家商 陳莉雯	C110 121 華南高商 楊睿婷
C099 081 明道中學 張瑜庭	C103 155 三信家商 黃宜聖	C107 095 二林工商 黃群翔	C111 099 員林家商 陳玟儀
C100 100 員林農工 楊孟穎	C104 075 大明高中 林青	C108 187 花蓮高商 葉瑜瑄	C112 185 玉里高中 陳雅婷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09（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01 016 豫章工商 李遠媛	A005 140 後壁高中 張育銘	A009 131 玉井工商 江宣諭	A013 160 高英工商 林家富
A002 065 中興商工 孔憶綺	A006 025 松山家商 游淑華	A010 022 育達家商 葉怡君	A014 077 玉山高中 賴一豪
A003 142 崑山高中 邱普音	A007 026 泰北高中 羅品馨	A011 115 斗六家商 林廷遠	A015 206 金甌女中 何澐珩
A004 108 竹山高中 林善義	A008 167 樹德家商 溫明怡	A012 085 慈明高中 洪曉橋	A016 074 大甲高中 林俐君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10（15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17 128 六信高中 蔣宜恩	A021 083 青年高中 韋福臻	A025 034 二信高中 莊意華	A028 032 滬江高中 吳婉妍
A018 196 木柵高工 林佳欣	A022 054 新興高中 杜曉榕	A026 098 北斗家商 黃譓婷	A029 155 三信家商 葉怡青
A019 023 協和工商 朱庭儀	A023 143 曾文家商 黃鈴雅	A027 019 士林高商 陳渝晴	A030 088 僑泰中學 張瑜臻
A020 012 復興商工 陳世真	A024 014 穀保家商 葉奕呈		A031 081 明道中學 陳頤穎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11（15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32 210 稻江高商 林淳瑩	A036 062 義民中學 楊卉姍	A040 133 光華高中 黃文宏	A043 029 景文高中 劉芳岑
A033 045 永平工商 陳詠蓮	A037 185 玉里高中 張玉玟	A041 017 鶯歌工商 彭暄芬	A044 139 南英商工 彭益凡
A034 082 明德中學 劉美君	A038 212 內思高工 高子妮	A042 049 育達高中 徐筑郁	A045 159 海青工商 林鈺馨
A035 194 壽山高中 黃昕愉	A039 136 長榮高中 魏彣軒		A046 027 惇敘工商 鍾艾庭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4 試場：明德樓 2 樓 明 212（14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47 151 新豐高中 嚴文伶	A051 172 民生家商 黃士銘	A054 086 新民高中 賴思誼	A057 008 能仁家商 余宛諭
A048 089 嘉陽高中 林子瑄	A052 153 臺南高商 余宜庭	A055 037 基隆商工 張芷菱	A058 103 彰化高商 黃鈺淳
A049 123 嘉義高商 劉旻璇	A053 031 開南商工 林佩蓉	A056 189 海星高中 王韻綵	A059 162 高雄高商 董芸甄
A050 061 忠信高中 林慈兒			A060 121 華南高商 張毓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5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8（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61 052 啟英高中 呂理翔	A065 112 土庫商工 韓易樺	A069 182 蘇澳海事 徐祥祐	A073 112 土庫商工 張碩育
A062 013 智光商工 黃郁甄	A066 040 大興高中 游君謙	A070 057 光復中學 翁儷婷	A074 115 斗六家商 陳宣仲
A063 051 振聲高中 謝翊馨	A067 161 高苑工商 許均榕	A071 065 中興商工	A075 142 崑山高中
A064 113 大成商工 程威誌	A068 075 大明高中 潘俞妏	A072 172 民生家商 馮曼綾	A076 089 嘉陽高中 劉淑珍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6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09（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77 206 金甌女中 賴欣蕾	A081 052 啟英高中 李宇鈞	A085 085 慈明高中 楊子頡	A089 151 新豐高中 梁筱親
A078 075 大明高中 潘韋儒	A082 167 樹德家商 張懷文	A086 081 明道中學 林品妤	A090 082 明德中學 李心悅
A079 023 協和工商	A083 016 豫章工商 張勻馨	A087 121 華南高商	A091 037 基隆商工 白淨宏
A080 136 長榮高中 嚴健兆	A084 040 大興高中 張竺安	A088 029 景文高中 林奕勛	A092 182 蘇澳海事 梁雅婷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7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10（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093 032 滬江高中 陳姿廷	A097 013 智光商工 張靜茹	A101 019 士林高商 曾靖婷	A105 194 壽山高中 周延
A094 212 內思高工 桑芮蘋	A098 083 青年高中 張育瑋	A102 045 永平工商 楊佩娟	A106 008 能仁家商 徐妤瑄
A095 098 北斗家商 陳思穎	A099 027 惇敘工商 陳銘康	A103 031 開南商工 柯敬安	A107 049 育達高中 陳宥竹
A096 014 穀保家商 賴建勳	A100 162 高雄高商 張品妏	A104 103 彰化高商 李瑜瑄	A108 155 三信家商 吳宜諠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8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11（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109 086 新民高中 羅淳蔚	A113 143 曾文家商 胡瑀文	A117 062 義民中學 黃敏禎	A121 128 六信高中 紀玉音
A110 054 新興高中 洪寬哲	A114 113 大成商工 吳怡慧	A118 185 玉里高中 梁逸宣	A122 022 育達家商 許耿立
A111 123 嘉義高商 蔡欣佩	A115 131 玉井工商	A119 161 高苑工商 林柏勳	A123 160 高英工商 謝婉毓
A112 057 光復中學 林淑雅	A116 210 稻江高商 陳映璇	A120 108 竹山高中 李梓晴	A124 025 松山家商 林家萱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廣告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9 試場：明德樓 3 樓 明 312（16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A125 139 南英商工 汪佳村	A129 012 復興商工 王莉妤	A132 189 海星高中	A135 088 僑泰中學 蔡宛含
A126 034 二信高中 楊祖綾	A130 159 海青工商 林慧妍	A133 153 臺南高商 吳岱芸	A136 026 泰北高中 謝忠勳
A127 140 後壁高中 洪子涵	A131 061 忠信高中 呂明珊	A134 051 振聲高中 邱泓諭	A137 133 光華高中 杜亞恩
A128 017 鶯歌工商 許祐嘉			A138 077 玉山高中 詹凱丞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程式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中正樓 2 樓 中 201（21 人）
測驗時間：08:10~11:10

黑板

P001 153 臺南高商 蔡杰廷		P005 022 育達家商 李鑫	P009 074 大甲高中 王介宏		P013 103 彰化高商 顏子竣	P017 068 建臺高中 歐晏綾		P021 181 羅東高商 劉安承	
P002 010 淡水商工 陳碩晟		P006 192 臺東高商 涂瑞衡	P010 087 新社高中 張家綺		P014 124 嘉義興華 劉松錡	P018 020 大同高中 藍上評			
P003 017 鶯歌工商 陳孔豪		P007 019 士林高商 盧禹宏	P011 090 臺中家商 曾雋淼		P015 101 鹿港高中 程正皓	P019 007 新北高工 許峻瑋			
P004 042 中壢高商 謝佳瑋		P008 067 卓蘭實中 葉翔宇	P012 110 草屯商工 林源森		P016 205 香山高中 楊子瑩	P020 049 育達高中 李宗翰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程式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中正樓 2 樓 中 202（21 人）
測驗時間：08:10~11:10

黑板

P041 155 三信家商 劉軒誠	P036 084 致用高中 呂政峰	P031 115 斗六家商 何佩珊	P026 014 穀保家商 張晉福	P022 065 中興商工 曾苡嘉
P042 001 三重商工 王誌陽	P037 213 永年高中 許耀庭	P032 162 高雄高商 洪晟毅	P027 157 中山工商 曾建智	P023 138 南大附中 鄭鈞瀚
	P038 054 新興高中 李旭誠	P033 076 中科附商 王瑞盟	P028 166 鳳山商工 謝景皓	P024 037 基隆商工 蘇建樺
	P039 187 花蓮高商 周育佑	P034 092 嶺東中學 張申霖	P029 145 陽明工商 方義順	P025 178 宜蘭高商 李彥霖
	P040 069 苗栗高商 林政賢	P035 123 嘉義高商 吳明原	P030 086 新民高中 黃子銘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程式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中正樓 2 樓 中 203（22 人）
測驗時間：08:10~11:10

黑板

P063 093 豐原高商 張哲維	P058 058 新竹高商 楊峻豪	P053 006 格致中學 楊鎮瑋	P048 163 復華高中 呂誌鎰	P043 116 北港高中 葉建宏
P064 189 海星高中 游逸晴	P059 113 大成商工 李昭興	P054 004 南山高中 陳啟文	P049 025 松山家商 黃勁元	P044 154 三民家商 黃于恬
	P060 098 北斗家商 詹竣琋	P055 147 新化高工 陳傳翰	P050 180 頭城家商 許智堯	P045 121 華南高商 蔡宜烜
	P061 109 南投高商 洪星羽	P056 167 樹德家商 蔡東霖	P051 081 明道中學 謝凱郁	P046 159 海青工商 張茜雲
	P062 120 東吳工家 蕭凱壬	P057 152 臺南海事 翁子平	P052 195 大理高中 蔣文得	P047 102 達德商工 林明翰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實習大樓 3 樓 實 301（22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D001 121 華南高商 王惠平	D004 160 高英工商 蔡欣紜	D009 113 大成商工 陳品汎	D014 167 樹德家商 林芷萱	D019 040 大興高中 黃琦涵
D002 103 彰化高商 黃子軒	D005 131 玉井工商 蔡沛育	D010 062 義民中學 范匀榕	D015 181 羅東高商 林雅慈	D020 161 高苑工商 蔡寶陞
D003 142 崑山高中 張雅涵	D006 157 中山工商 李芯妤	D011 025 松山家商 章元瑄	D016 012 復興商工 張筠荏	D021 102 達德商工 陳盈佳
	D007 014 穀保家商 黃芊雯	D012 082 明德中學 陳彥婷	D017 088 僑泰中學 黃伊頎	D022 112 土庫商工 許瀞文
	D008 051 振聲高中 林宥彤	D013 098 北斗家商 洪崇勛	D018 194 壽山高中 林美倫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實習大樓 3 樓 實 302（20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D023 008 能仁家商 徐梓寧	D028 107 南投高中 陳羿璇	D033 013 智光商工 王馨霈	D038 058 新竹高商 黃凡澔
D024 037 基隆商工 簡貝珊	D029 189 海星高中 張家豪	D034 136 長榮高中 蔣柏惟	D039 004 南山高中 莊鎔維
D025 074 大甲高中 郭珈安	D030 031 開南商工 施祥輝	D035 086 新民高中 王証頨	D040 054 新興高中 許安婷
D026 023 協和工商 俞欣佑	D031 049 育達高中 丁嘉惠	D036 196 木柵高工 黃彥鈞	D041 133 光華高中 李佳美
D027 172 民生家商 陳亞廷	D032 055 泉僑高中 李翰昇	D037 085 慈明高中 吳冠瑩	D042 079 宜寧高中 吳英慈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實習大樓 4 樓 實 401（20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D043		D047	D051		D055	D059	
210 稻江高商		026 泰北高中	185 玉里高中		140 後壁高中	206 金甌女中	
張惠瑄		林煜雯	陳明忠		陳柏岳	陳佳妤	
D044		D048	D052		D056	D060	
123 嘉義高商		027 惇敘工商	115 斗六家商		155 三信家商	137 長榮女中	
盧詣凱		米璿惇	朱芸		林珮怡	黃惠筠	
D045		D049	D053		D057	D061	
162 高雄高商		075 大明高中	180 頭城家商		120 東吳工家	017 鶯歌工商	
廖慧蓉		張興倫	游育臻		陳俊諺	梁嘉芸	
D046		D050	D054		D058	D062	
052 啟英高中		127 萬能工商	151 新豐高中		072 龍德家商	029 景文高中	
張紫婷		陳加欣	杜鈺柔		羅翊珊	蕭乃綺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4 試場：實習大樓 4 樓 實 402（20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D063 139 南英商工 陳韻淳	D067 089 嘉陽高中 賴嬿容	D071 159 海青工商 歐芷廷	D075 081 明道中學 江家儀	D079 019 士林高商 陳誼芳
D064 057 光復中學 陶愛蘋	D068 108 竹山高中 江弦叡	D072 199 三育高中 廖姿雯	D076 045 永平工商 黃德馨	D080 034 二信高中 王吟暄
D065 212 內思高工 范瑄容	D069 016 豫章工商 劉宇涵	D073 022 育達家商 侯心韻	D077 083 青年高中 巫韻涵	D081 061 忠信高中 李承翰
D066 178 宜蘭高商 李逸詩	D070 153 臺南高商 洪于涵	D074 032 滬江高中 邱儷晶	D078 143 曾文家商 許惠晶	D082 001 三重商工 廖凡儀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實習大樓 2 樓 實 201（40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H001 007 新北高工 蘇筱晴	H011 029 景文高中 高筱婷	H021 050 治平高中 陳姝涵	H031 025 松山家商 陳柏妤
H002 206 金甌女中 梁以萱	H012 143 曾文家商 杜玲萱	H022 197 醒吾高中 陳禮誌	H032 124 嘉義興華 曾佩津
H003 161 高苑工商 曾冠誌	H013 014 穀保家商 江星誌	H023 162 高雄高商 曾霈窘	H033 047 成功工商 陳芝庭
H004 026 泰北高中 潘佳鈺	H014 111 暨大附中 鞠淯丞	H024 157 中山工商 黃柏璋	H034 046 光啟高中 黃子軒
H005 060 仰德高中 劉帷蓁	H015 069 苗栗高商 徐靖瑀	H025 189 海星高中 黃梓爵	H035 132 白河商工 李淑芬
H006 076 中科附商 蔡依玟	H016 211 正德高中 楊欣庭	H026 133 光華高中 阮依貞	H036 158 立志中學 蔡函穎
H007 123 嘉義高商 吳芝妍	H017 194 壽山高中 黃沛萱	H027 027 惇敘工商 麥盛勳	H037 145 陽明工商 黃庭偉
H008 035 光隆家商 鍾欽元	H018 103 彰化高商 賴怡瑄	H028 115 斗六家商 洪慈優	H038 008 能仁家商 涂宴儒
H009 200 莊敬工家 陳志凱	H019 075 大明高中 王昱超	H029 205 香山高中 呂楊晧	H039 199 三育高中 陳怡文
H010 116 北港高中 江妍德	H020 067 卓蘭實中 陳柏容	H030 130 北門農工 周宛諭	H040 178 宜蘭高商 李伊婷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實習大樓 2 樓 實 202（21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H041 136 長榮高中 汪佳純	H046 153 臺南高商 李瑜庭	H051 084 致用高中 莊惠勳	H057 185 玉里高中 黃怡瑋
H042 081 明道中學 杜哲宇	H047 147 新化高工 林欣儀	H052 022 育達家商 王婕芸	H058 031 開南商工 許淑惇
H043 112 土庫商工 王雅苓	H048 013 智光商工 林子男	H053 155 三信家商 吳雅萍	H059 106 同德家商 林鈺芸
H044 049 育達高中 陳沛瑩	H049 078 沙鹿高工 鄭歆樺	H054 071 苗栗興華 李慧茵	H060 037 基隆商工 江婉慈
H045 079 宜寧高中 林盈辰	H050 108 竹山高中 劉丞恩	H055 045 永平工商 莊宜娟	H061 051 振聲高中 賴臻臻
		H056 140 後壁高中 周昆樟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3 試場：實習大樓 2 樓 實 203（22 人）
測驗時間：08:10~12:10

黑板

H062 187 花蓮高商 張華欣	H067 181 羅東高商 吳欣玫
H063 121 華南高商 葉姿萱	H068 102 達德商工 羅淑馨
H064 054 新興高中 謝宛蓁	H069 167 樹德家商 羅佳宜
H065 062 義民中學 梁雁茹	H070 109 南投高商 陳羿吉
H066 086 新民高中 詹翊伶	H071 058 新竹高商 古羽絨

H072 184 四維高中 李庭溱	H078 180 頭城家商 蘇琬淋
H073 042 中壢高商 徐翊峻	H079 017 鶯歌工商 劉于安
H074 098 北斗家商 洪翊庭	H080 015 樹人家商 張維玲
H075 127 萬能工商 曾宇賢	H081 023 協和工商 徐惠筠
H076 093 豐原高商 楊采玲	H082 159 海青工商 王芯茹
H077 090 臺中家商 黃省喬	H083 001 三重商工 鄒文翰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職場英文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1 試場：圖書館 3 樓 平面教室（31 人）
測驗時間：14:40~15:20

黑板

E001 113 大成商工 許馥薇	E006 167 樹德家商 王薇晴	E011 022 育達家商 林柏豪	E016 088 僑泰中學 陳亭妤	E021 194 壽山高中 鄭馨	E026 059 曙光女中 唐詩
E002 099 員林家商 周佳澤	E007 050 治平高中 曾柏恩	E012 082 明德中學 廖琬瑜	E017 079 宜寧高中 張芊庭	E022 033 稻江護家 周蔚馨	E027 092 嶺東中學 徐維德
E003 151 新豐高中 李珮甄	E008 052 啟英高中 田光堯	E013 121 華南高商 葉宇欣	E018 178 宜蘭高商 蔡一萱	E023 110 草屯商工 楊潔怡	E028 152 臺南海事 蔡佳軒
E004 124 嘉義興華 黃俞芳	E009 084 致用高中 紀佳宜	E014 162 高雄高商 王季穎	E019 118 義峰高中 孫慧珮	E024 107 南投高中 林綾依	E029 145 陽明工商 胡秀娟
E005 163 復華高中 廖婕婷	E010 153 臺南高商 廖思涵	E015 007 新北高工 吳詠心	E020 043 六和高中 姜佩姍	E025 004 南山高中 賴思庭	E030 109 南投高商 洪芷勻
					E031 103 彰化高商 黃千芷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職場英文職種術科試場座位表

第 2 試場：圖書館 4 樓 平面教室（31 人）
測驗時間：14:40~15:20

黑板

E032 086 新民高中 林秀玲	E037 049 育達高中 馮若陽	E042 199 三育高中 曾筠芝	E047 068 建臺高中 謝孟霖	E052 157 中山工商 房姿余	E057 090 臺中家商 馬郁涵
E033 001 三重商工 林采諭	E038 019 士林高商 黃如玉	E043 098 北斗家商 陳家民	E048 093 豐原高商 吳雨函	E053 058 新竹高商 楊沛渝	E058 002 竹林高中 李子宇
E034 155 三信家商 陳芝瑩	E039 051 振聲高中 彭琬婷	E044 147 新化高工 李芳儀	E049 123 嘉義高商 張婋婷	E054 198 五育高中 陳菡學	E059 025 松山家商 祝薇茜
E035 075 大明高中 曹容榕	E040 029 景文高中 王穎心	E045 067 卓蘭實中 林筱庭	E050 054 新興高中 吳柏怡	E055 089 嘉陽高中 吳芯瑩	E060 189 海星高中 王郁綾
E036 133 光華高中 吳芳綺	E041 081 明道中學 潘可艾	E046 069 苗栗高商 張文芯	E051 116 北港高中 蔡景昇	E056 137 長榮女中 李亞姿	E061 187 花蓮高商 蔡禮安
					E062 061 忠信高中 吳宣慧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中餐烹飪職種術科平面圖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第一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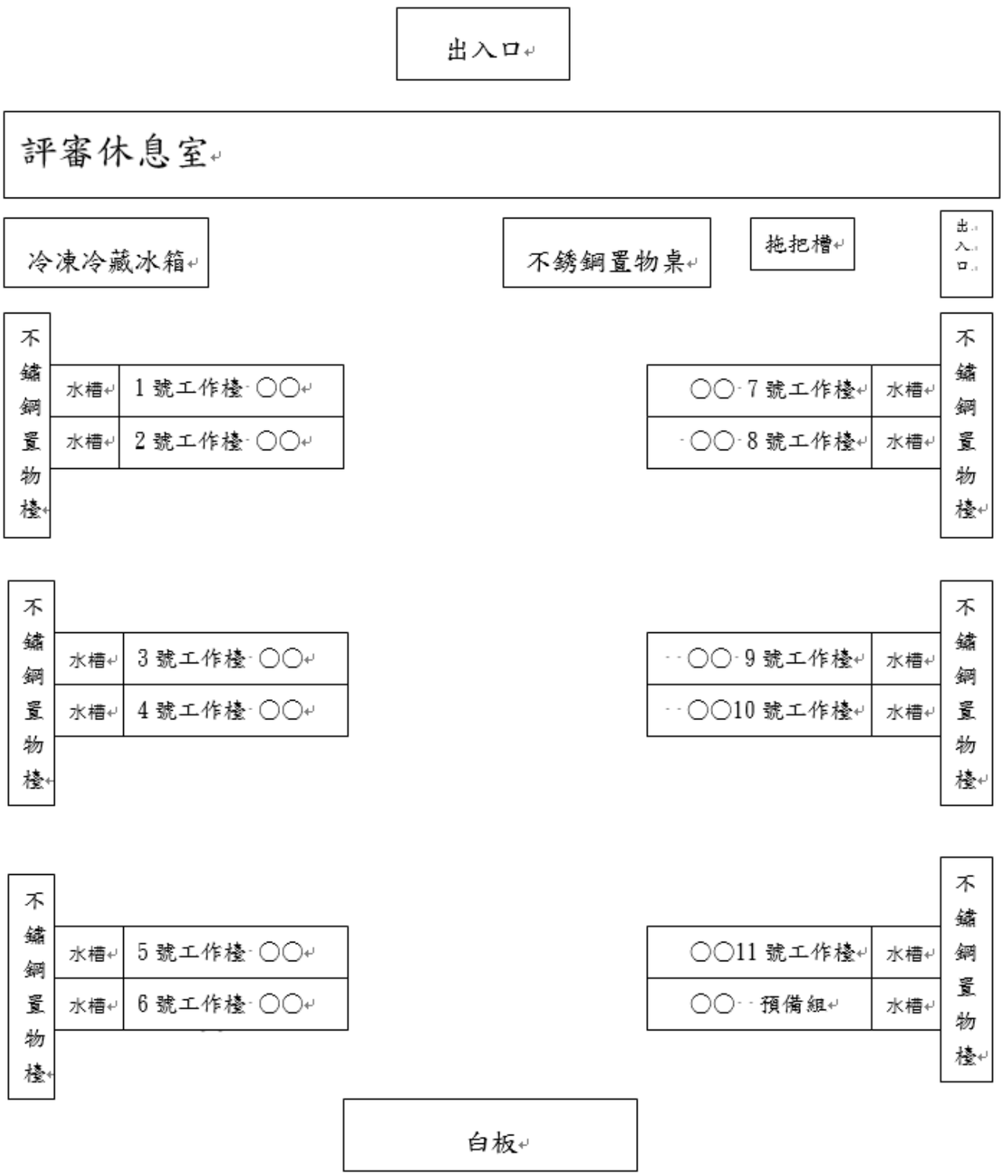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中餐烹飪職種術科平面圖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第二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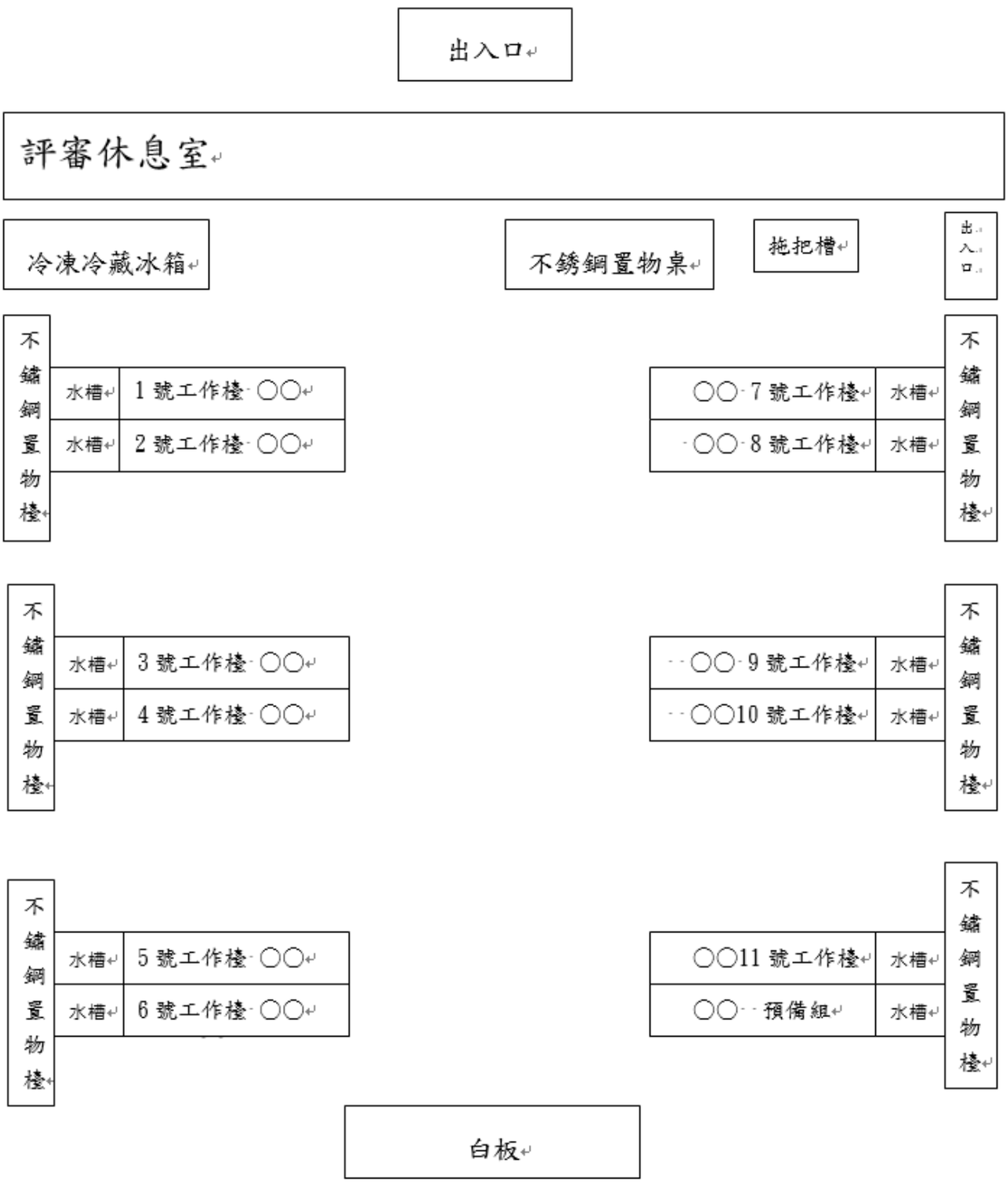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烘焙職種術科平面圖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第一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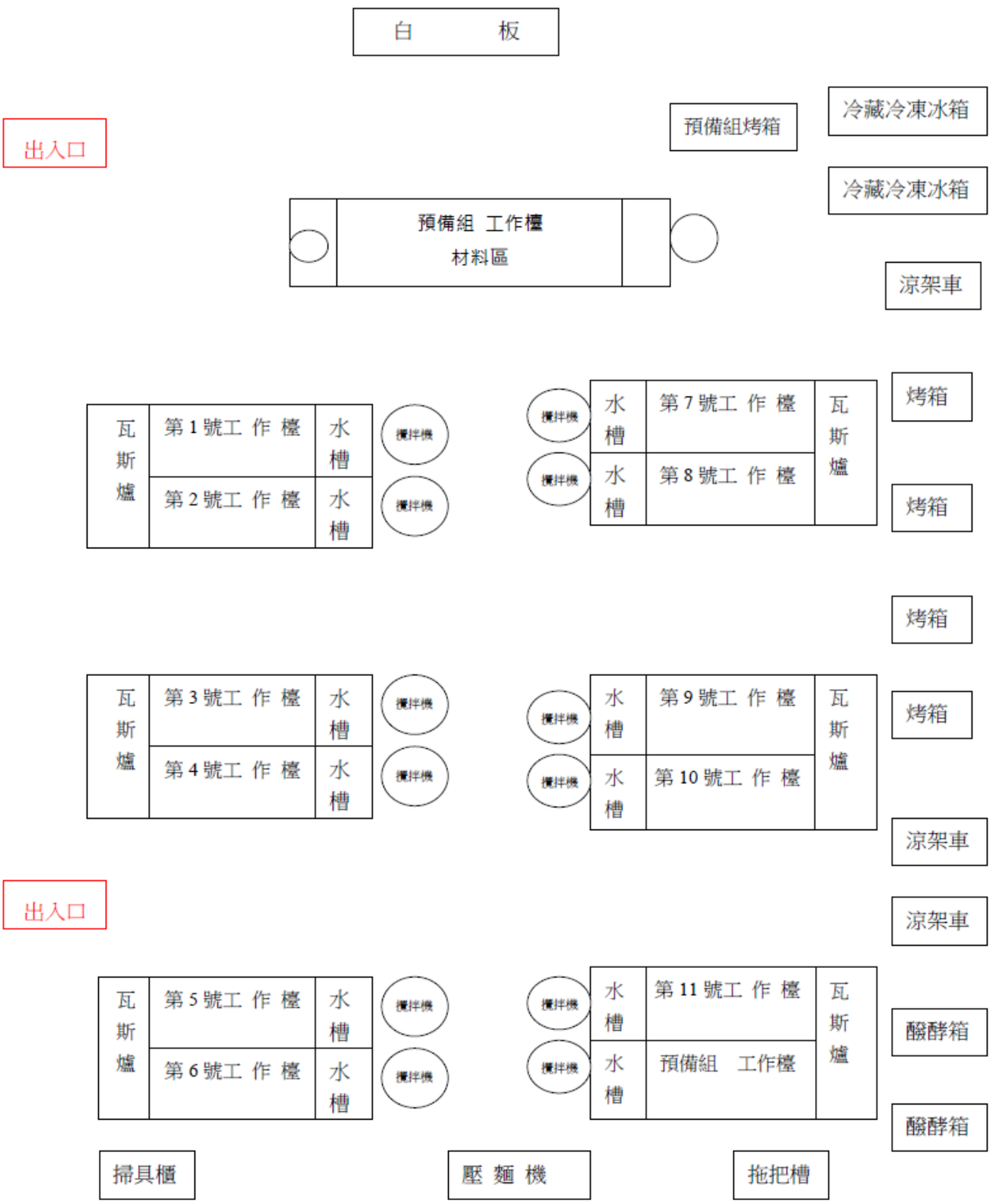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烘焙職種術科平面圖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第二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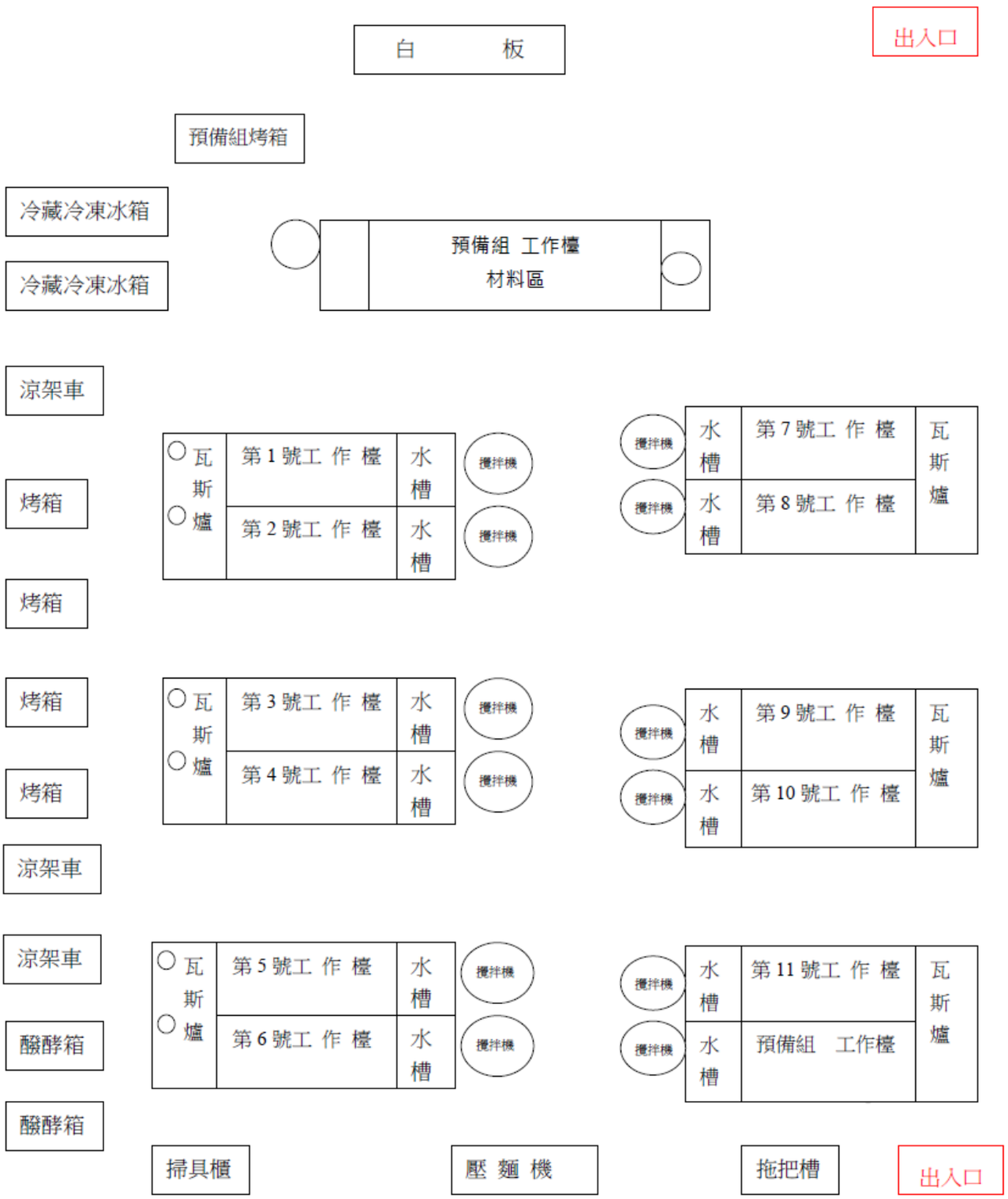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烘焙職種術科平面圖

競賽地點：達德商工（第三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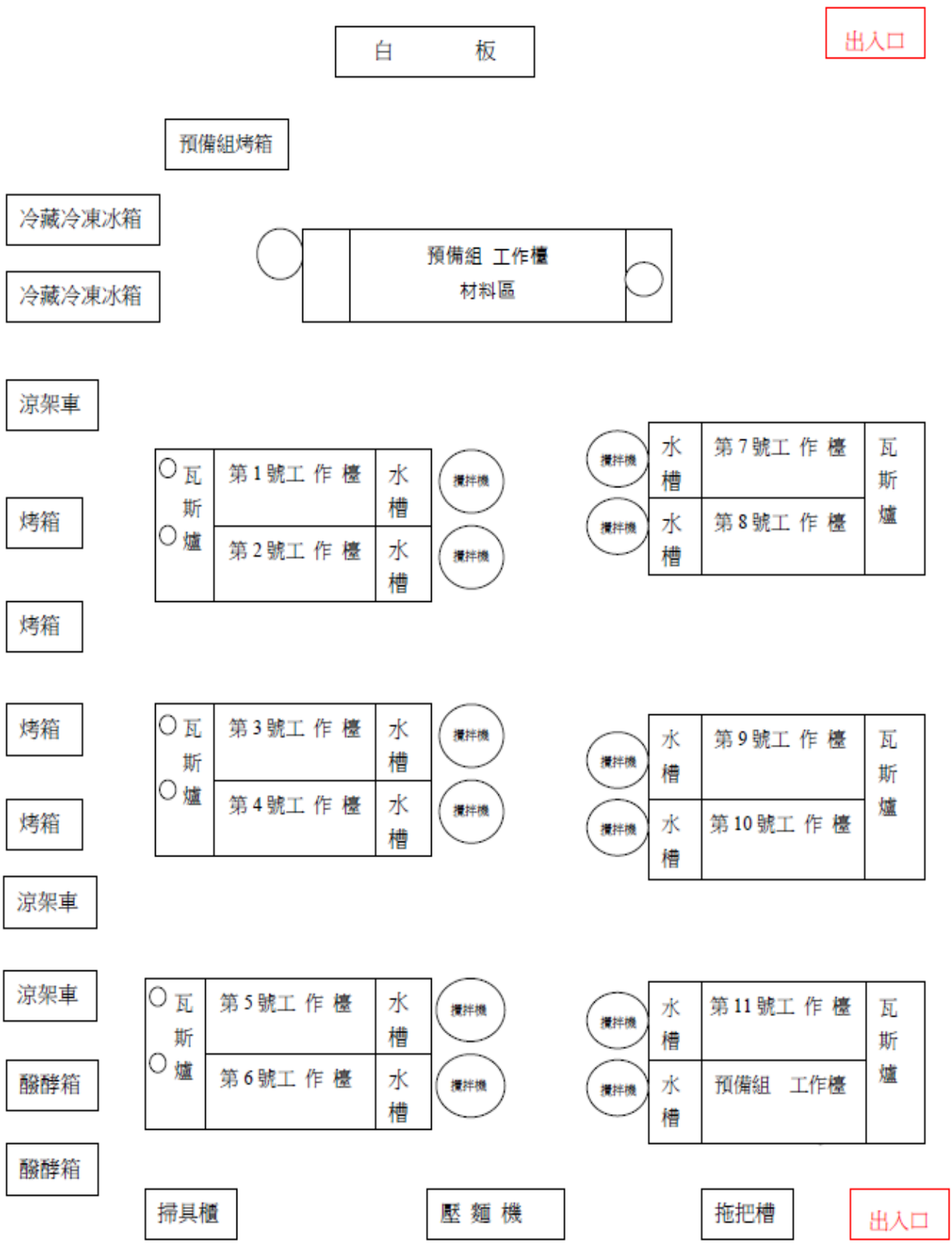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職種安裝說明

安裝步驟：

步驟一、報到，領取試務袋。

步驟二、安裝硬體，未使用的 USB Port 由承辦單位進行彌封。

步驟三、選手領取系統軟體袋，檢查無誤後於「軟體領用表」簽名。

步驟四、安裝作業系統、驅動程式，並注意下列事項：

1. 只能使用一顆硬碟，該硬碟只能切割成 1 個分割區(partition)，不得有隱藏磁區（系統保留磁區除外），且硬碟必須重新格式化(format)。**(此動作需由監場老師確認，方可進行下一動作，否則須重新執行步驟四)** 。
2. 若使用隨機原版作業系統還原光碟者，在還原選單(menu)中選擇開始還原時，需由監場老師確認，否則必須重新執行本步驟。
3. 勿設定 BIOS、螢幕保護程式與開機登入之密碼，以利評審作業。
4. 安裝及競賽過程於術科考場均不得使用網路。

步驟五、選手領回應用軟體袋，檢查無誤後於「軟體領用表」簽名，進行應用軟體安裝。需上網查詢軟體註冊碼的選手請洽考場監場老師。

步驟六、測試光碟燒錄，承辦單位會提供空白光碟片給選手測試燒錄。

步驟七、安裝完畢後由承辦學校檢查，並記錄完成時間後，方可自行測試軟體，離場前請先清除練習的檔案，請監場老師檢查，確定無誤後貼上封條即可離開（有備用軟體的學校請一併領取）。

步驟八、安裝過程中若有任何問題，可舉手請服務同學或監場老師協助處理。

注意事項：

1. 參加競賽之選手於競賽安裝時間必須佩戴選手證於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檢驗。
2. 安裝時若採用還原方式安裝，則僅可使用原版還原光碟片還原，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3. 指導老師可協助系統軟體安裝但只限口述指導，並需配戴指導證。
4. 安裝時，不得借用他人軟體。
5. 安裝及競賽時請勿攜帶任何通訊器材(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mp3、mp4、隨身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及任何書籍、參考資料、光碟片、磁碟片進試場，違者依術科競賽須知辦理。
6. 比賽期間不得使用網路，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7. 12/2(二)8:00-11:00 開放電腦設備置放，但不可拆箱。
8. 12/2(二)14:00-17:30 開放軟硬體安裝測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及所有測試作業。安裝指定截止時間後得延長安裝 30 分鐘，若再逾時則扣術科總成績 1 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文書處理職種安裝說明

一、電腦軟體安裝：

(1) 競賽軟體須為原版軟體，請於報到前將軟體安裝測試完畢，於報到當日即可立即練習與測試。

(2) 競賽環境為單機離線(無網路)作業，如需上網更新軟體版本，請於報到前完成更新作業，報到當日承辦單位**不提供**上網服務。

(3) 選手應於 12 月 2 日(星期二) 14:00~17:30 完成電腦設備安裝檢查，熟悉環境等。另外，承辦單位將提供空白光碟片給選手做燒錄測試。若發現異常現象，請立即向監場老師反應，將視需要提供備份空白光碟片測試。若是機器本身問題須自行負責。

(4) 結束測試與練習，機器由監場老師黏貼封條，選手繳回試務袋與測試光碟片後即應離開，不可再使用機器。

注意事項：

1. 12/2(二)8:00-11:00 開放電腦設備置放，但不可拆箱。
2. 12/2(二)14:00-17:30 開放軟硬體安裝測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及所有測試作業。
3. 選手於術科測試安裝時間必須穿著校服，佩戴選手證於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檢驗。
4. 指導老師可協助安裝測試(包括列印、燒錄光碟)，但試場內僅限一位，並需佩戴指導證。
5. 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但選手得於事前安裝練習試題。
6. 安裝及競賽時請勿攜帶任何通訊器材(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mp3、mp4、隨身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及任何書籍、參考資料、光碟片、磁碟片進試場，違者依術科競賽須知辦理。
7. 試場內不得拍照。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安裝說明

安裝步驟：

步驟一、報到，領取「安裝試務袋」。

步驟二、安裝硬體，由服務同學檢查光碟機淨空，彌封未使用的 USB Port。

步驟三、選手領取「軟體袋」，檢查無誤後於「軟體領用表」簽名。

步驟四、安裝作業系統、驅動程式，並注意下列事項：

1. 只能使用一顆硬碟，該硬碟需切割成 1 個分割區(partition)或維持原廠設定之磁區分割，且硬碟必須重新格式化(format)。(因考慮有些原版系統還原預設為雙磁區，選手可於作業系統安裝完成後，刪除多餘之分割區。**(此動作需由考場老師確認，方可進行下一動作，否則須重新執行步驟四)**。
2. 若使用隨機原版作業系統還原光碟者，在還原選單(menu)中選擇開始還原時，需由監場老師確認，否則必須重新執行本步驟。
3. 勿設定 BIOS、螢幕保護程式與開機登入之密碼，以利評審作業。

步驟五、安裝應用軟體，安裝完畢請自行測試軟體。

步驟六、測試光碟燒錄，承辦單位會提供空白光碟片給選手測試燒錄。

步驟七、測試結束請先清除練習的檔案，請監場老師檢查，確定軟硬體安裝無誤後，由服務同學貼上封條，並在此時領取備用軟體及不合格軟體。

步驟八、將備用設備帶離試場，並將空箱移至空箱教室即可離開。

注意事項：

1. 安裝過程中若有任何問題，可舉手請服務同學或監場老師協助處理。
2. 參加競賽之選手於競賽安裝時間必須佩戴選手證於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檢驗。
3. 安裝時若採用還原方式安裝，則僅可使用原版還原光碟片還原，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4. 指導老師（需配戴指導證）可協助軟體安裝但只限口述指導。
5. 安裝時，不得借用他人軟體。
6. 安裝或競賽時請勿攜帶任何通訊器材(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mp3、mp4、隨身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及任何書籍、參考資料、光碟片、磁碟片進試場，違者依術科競賽須知辦理。
7. 比賽期間不得使用無線上網，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8. 安裝時若需更換備用設備或更換 USB Port，請通知監場老師全程陪同進行該動作。
9. 12/2（二）8:00-11:00 開放電腦設備置放，但不可拆箱。
10. 12/2（二）14:00-17:30 開放軟硬體安裝測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及所有測試作業。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2 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會計資訊職種安裝說明

一、電腦軟體安裝：

(1) 競賽軟體須為合法軟體，請於報到前將軟體安裝測試完畢，並將練習的檔案(或歷屆試題)自行刪除，違者承辦學校將現場違規狀況詳實記錄，送交評分教授依競賽規則判斷處理。

(2) 競賽選手得準備備用設備(含主機、螢幕各一、印表機可準備一台或二台由各校自行決定，若使用一台印表機，須自備 switch 切換，競賽過程中，不得插拔任何線路，以免影響其他選手競賽)，其安裝與檢驗規定同正式競賽設備，不得要求額外之空間(主辦單位提供的桌子為 **180cm*60cm**)與電源；備用設備亦需於安裝時間內完成接線裝機、檢查、測試等動作，競賽正式設備與備用設備**勿同時**開啟。

(3) 競賽環境為單機離線(無網路)作業，如需上網更新版本，請於報到前完成更新作業，報到當日承辦單位**不提供**上網服務，亦不得以任何方式開啟無線網路連線。

(4) 選手應於 12 月 2 日(星期二) 14:00~17:30 完成電腦設備安裝檢查，熟悉環境等。另外，承辦單位將提供測試資料袋一份，內有 A4 白紙 5 張，空白光碟片一片，給選手做燒錄測試，若發現異常現象，請立即向監場服務老師反映，視需要提供備份空白光碟片測試。如果是本身機器問題須自行負責。

(5) 結束安裝與測試時，請監場老師檢查檔案無誤後，貼封條並繳回測試資料袋與測試光碟片即可離開，離開後將不可再進入試場。

二、注意事項：

1. 選手於術科測試安裝時間必須佩戴選手證於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檢驗。
2. 指導老師（需配指導證）可協助安裝測試(包括列印、燒錄光碟)，就定位後指導老師即應離開試場以免干擾其他選手安裝及測試。
3. 安裝時，不提供試題作為練習，進場人員（選手與指導老師）亦禁止攜帶任何書籍、參考資料、隨身碟、光碟片、磁碟片進試場，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4. 競賽時若需啟用備用電腦，需簽具切結書後，在監場老師同意及監督下，關閉原設備電源，移至備用電腦處，再開啟備用電腦，不允許做任何拔插線動作。
5. 12/2(二)8:00-11:00 開放電腦設備置放，但不可拆箱。
6. 12/2(二)14:00-17:30 開放軟硬體安裝測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及所有測試作業。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競賽安裝說明

安裝步驟：

步驟一、報到，領取「參賽選手資料袋」，檢查無誤後，於「選手資料袋領用表」簽名。

步驟二、安裝硬體，未使用的 USB Port 由承辦單位進行彌封。

步驟三、選手領取「軟體袋」，檢查無誤後於「軟體領用表」簽名。

步驟四、安裝作業系統、驅動程式，並注意下列事項：

1. 只能使用一顆硬碟，該硬碟只能切割成 1 個分割區(partition)，且硬碟必須重新格式化(format)。**(此動作需由考場老師確認，方可進行下一動作，否則須重新執行步驟四)** 。
2. 若使用隨機原版作業系統還原光碟者，在還原選單(menu)中選擇開始還原時，需由監場老師確認，否則必須重新執行本步驟。
3. 勿設定 BIOS、螢幕保護程式與開機登入之密碼，以利評審作業。

步驟五、測試光碟燒錄，承辦單位會提供空白光碟片給選手測試燒錄。

步驟六、安裝完畢請自行測試軟體，離場前請先清除練習的檔案，請監場老師檢查，確定無誤，於監場老師彌封後即可離開（有備用軟體的學校請一併領取）。

步驟七、安裝過程中若有任何問題，可舉手請服務同學或監場老師協助處理。

注意事項：

1. 參加競賽之選手於競賽安裝時間必須佩戴選手證於胸前，並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以便檢驗。
2. 安裝時若採用還原方式安裝，則僅可使用原版還原光碟片還原，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3. 指導老師（需配指導證）可協助系統軟體安裝但只限口述指導。
4. 安裝時，不得借用他人軟體。
5. 安裝及競賽時請勿攜帶任何通訊器材(手機、呼叫器、無線對講機…)或隨身掌上型設備(PDA、翻譯機、mp3、mp4、隨身碟或任何可儲存記憶功能機器…)及任何書籍、參考資料、光碟片、磁碟片進試場，違者依術科競賽須知辦理。
6. 安裝與競賽期間，不提供上網服務。
7. 比賽期間不得使用無線上網，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8. 選手須先完成主電腦安裝，經監場老師貼封後才可開始安裝備用電腦，安裝步驟同主電腦安裝流程。
9. 12/2(二)8:00-12:30 開放電腦設備置放，但不可拆箱。
10. 12/2(二)14:00-17:30 開放軟硬體安裝測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及所有測試作業。指定截止時間後得延長安裝 30 分鐘，若再逾時則扣術科總成績 1 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

休息教室	學校簡稱	備註
1 (學科試場 1)	松山家商、嘉義高商、高雄高商、鶯歌工商、南山高中	至善樓 B1 樓
2 (學科試場 2)	景文高中、基隆商工、北斗家商、華南高商、海青工商	至善樓 B1 樓
3 (學科試場 3)	三重商工、新竹高商、竹山高中、土庫商工、宜蘭高商、新北高工	至善樓 B1 樓
4 (學科試場 4)	海星高中、惇敘工商、卓蘭實中、苗栗高商、豐原高商、南投高商、復興商工	至善樓 B1 樓
5 (學科試場 5)	斗六家商、北港高中、長榮高中、新化高工、花蓮高商、壽山高中、格致中學	至善樓 1 樓
6 (學科試場 6)	二信高中、中壢高商、建臺高中、臺中家商、草屯商工、三育高中、金甌女中、泰北高中、員林農工	至善樓 1 樓
7 (學科試場 7)	治平高中、義民中學、大甲高中、中科附商、沙鹿高工、新社高中、員林家商、鹿港高中、暨大附中、白河商工	至善樓 1 樓
8 (學科試場 8)	後壁高中、新豐高中、香山高中、大同高中、協和工商、光隆家商、中壢家商、曙光女中、苗栗興華、二林工商、南投高中、立仁高中、虎尾農工	至善樓 1 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

休息教室	學校簡稱	備註
9 (學科試場 9)	臺南海事、稻江高商、內思高工、竹林高中、清傳高商、六和高中、泉僑高中、六信高中、崑山高中、木柵高工、磐石高中、正德高中、瑞芳高工、北門農工、南大附中、慈幼工商、大理高中、五育高中、屏北高中、永年高中、竹北高中、仰德高中	至善樓 2 樓
10 (學科試場 10)	忠信高中、大興高中、臺東高商、醒吾高中、新營高工、新民高中、光復中學	至善樓 2 樓
11 (學科試場 11)	新興高中、振聲高中、能仁家商、宜寧高中、鳳山商工	至善樓 2 樓
12 (學科試場 12)	致用高中、曾文家商、玉里高中、開南商工、嶺東中學、東海高中	至善樓 2 樓
13 (學科試場 13)	陽明工商、長榮女中、復華高中、蘇澳海事、莊敬工家、清華高中、中興商工、南強工商	至善樓 3 樓
14 (學科試場 14)	開明工商、大慶商工、普門中學、日新工商、開平餐校、光華高中、羅東高商、玉井工商	至善樓 3 樓
15 (學科試場 15)	東吳工家、四維高中、義峰高中、立志中學、光啟高中、三民家商、恆春工商	至善樓 3 樓
16 (學科試場 16)	基隆海事、仁愛高農、嘉義家職、東方工商、霧峰農工、亞洲餐旅、家齊女中、佳冬高農、金門農工、育民工家、育達家商	至善樓(東)2 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

休息教室	學校簡稱	備註
17 (學科試場 17)	方曙商工、育達高中、明道中學、三信家商	至善樓(東)2 樓
18 (學科試場 18)	東泰高中、弘德工商、華德工家、國際商工、樹德家商、大成商工、穀保家商	至善樓(東)2 樓
19 (抽籤場地)	成功商水、楠梓高中、華洲工家、上騰中學、光復商工、關山工商、啟英高中、大明高中、明德中學、智光商工、豫章工商、永平工商、僑泰中學、嘉陽高中、嘉義興華、頭城家商、青年高中、高苑工商、淡水商工、樹人家商、滬江高中、成功工商、慈明高中、達德商工、民生家商、玉山高中、同德家商、協志工商、南英商工、高英工商、屏榮高中、聖心高中、君毅高中、龍德家商、萬能工商、育德工家、新榮中學、稻江護家、至善高中、世界高中、明台高中、水里商工、花蓮高農、培德工家、興大附農、葳格高中	中正樓 3 樓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參賽學校休息區分配一覽表(達德商工第六棟大樓)

休息教室	學校簡稱	休息教室	學校簡稱
6棟1樓	廠商展示區	7棟716	廠商展示區
621	淡水商工、智光商工 穀保家商、樹人家商 新營高工	635	亞洲餐旅、南英商工 新榮中學、三信家商
622	豫章工商、育達家商 滬江高中、稻江護家 臺南高商	636	中山工商、立志中學 高英工商、高苑工商
623	培德工家、聖心高中 永平工商、光啟高中 華德工家	637	樹德家商、楠梓高中 民生家商、屏榮高中
625	成功工商、至善高中 育達高中、啟英高中 國際商工	641	頭城家商、四維高中 花蓮高農、葳格高中
626	世界高中、君毅高中 龍德家商、大明高中 蘇澳海事	642	東海高中、南強工商、能仁家商 開明工商、東方工商、開平餐校 開南商工、育民工家
627	玉山高中、明台高中 明道中學、明德中學 成功商水	643	方曙商工、振聲高中、清華高中 新興高中、光復中學、仰德高中 忠信高中、東泰高中、中興商工
631	青年高中、慈明高中 僑泰中學、嘉陽高中 關山工商	644	宜寧高中、致用高中、新民高中 嶺東中學、霧峰農工、大慶商工 仁愛高農、嘉義家職、弘德工商
632	興大附農、達德商工 水里商工、同德家商 大興高中	645	玉井工商、長榮女中、家齊女中 曾文家商、陽明工商、三民家商 復華高中
633	大成商工、義峰高中 東吳工家、嘉義興華 基隆海事	646	鳳山商工、普門中學、日新工商 佳冬高農、恆春工商、華洲工家 羅東高商
634	協志工商、萬能工商 光華高中、育德工家	647	上騰中學、玉里高中、光復商工 臺東高商、金門農工、醒吾高中 莊敬工家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達德商工)
參賽學校休息區、廠商展示區位置圖
（第六棟大樓）

663 圖書館			男廁	662 陳列室	女廁	661 校史館		
657	656	655	男廁	654	女廁	653	652	651
647 學校休息區	646 學校休息區	645 學校休息區	男廁	644 學校休息區	女廁	643 學校休息區	642 學校休息區	641 學校休息區
637 學校休息區	636 學校休息區	635 學校休息區	男廁	634 學校休息區	女廁	633 學校休息區	632 學校休息區	631 學校休息區
627 學校休息區	626 學校休息區	625 學校休息區	男廁	川堂 服務台 服務台	女廁	623 學校休息區	622 學校休息區	621 學校休息區
617	616 影印室	615 總務處	男廁	現在位置	女廁	613 廠商展示區	612 廠商展示區	611 廠商展示區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學術科監考作業辦法

一、 每間學科試場設監試人員2人，術科試場設監試人員2至4人、服務學生2至4人，**監試人員及服務學生均應配戴識別證**。

二、 監試人員監督競賽之進行，服務學生協助監試人員執行競賽。

三、 監試人員請依照各職種排定之「準備時間」提前10分鐘到達各競賽試場。

四、 監試人員於各競賽之準備時間內處理下列事項：

(一) 查驗選手證(配戴於胸前)、學生證(或身份證)。

(二) 提醒考生務必核對答案卡選手編號是否正確。

(三) 填寫缺考記錄表。

(四) 宣佈有關注意事項。

(五) 提醒選手檢查競賽文具用品。

(六) 競賽前「對時」、宣讀競賽時間、控制競賽時間。

五、 監試人員應依照「學術科競賽須知」執行監考，選手若有違規情事，將具體事實登載於試場記錄表，以供處理。

六、 競賽進行中為避免干擾選手，各試場禁止拍照、錄影，監試人員及服務學生非必要不得在選手座位間走動，並應保持肅靜。

七、 測驗完畢後應請**清點試題、答案卡**，均無誤後分別裝回原袋，答案卡(含缺考簽案卡)請**順號排列**，連同監試資料一併送回試務中心交予試務工作人員點收，並簽章確認。

八、 未攜帶選手證或學生證(或身份證)考生之處理：

記錄於試場記錄表，並請選手填寫「未帶證件切結書」，競賽結束後由監試人員陪同至試務中心拍照存證。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成績複查處理注意事項

103.08.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議修訂

一、本注意事項依競賽實施計畫第拾陸條規則訂定之。

二、申請複查競賽學科、術科測驗成績，應於頒獎典禮活動當日下午 3:00 前，以書面詳具理由，向承辦學校提出，交由申訴及緊急應變小組處理。

三、申請複查成績應由領隊或指導老師以大會規定之書面申請表向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提出，由總幹事交由競賽組會同命題及評判工作會處理。

四、成績複查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學科採用電腦測驗題，應調出申請人答案卡後核對號碼無訛、檢查作答方式是否符合規定，並以讀卡設備高低不同感度各重讀一次，確認無誤後，將答對題數及實得分數連同計分方式一併覆知。

(二)術科採實作測驗，應將申請人之原始成績評分表全部調出，詳細核對號碼、各項評分及評分總和後將結果覆知。

(三)成績複查如發現因申請人作答方式或使用工具不符規定或有違規行為以致被扣分或不能正確計分，亦應將原因覆知。

五、複查結果發現成績登記或核算錯誤時，應重新核算申請人學科、術科總成績，並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原計成績未達各組入圍最低分數，而重計後成績達最低分數者，應報請主辦主管教育機關核定後，同一職種有一至二個個案時補行並列排名錄取，如為三個以上個案時應重新排名。

(二)原計成績與重計成績後成績均未達入圍最低分數，由承辦學校逕行覆知。

六、申請複查成績不得要求重新評審術科實作作品或申請閱覽，亦不得要求告知命題委員、評審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七、本注意事項經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3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學校		申請人姓名 （各校領隊）	
聯絡資料	手機：　　傳真： E-Mail：		
選手編號		選手姓名	
職類名稱	☐商業廣告　☐烘焙　☐商業簡報　☐電腦繪圖 ☐職場英文　☐餐飲服務　☐網頁設計　☐會計資訊 ☐中餐烹飪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申請複查 項目	☐ 學科　原始成績： ☐ 術科　原始成績：		
複查結果 (承辦單位填寫)	☐ 學科　複查結果： ☐ 術科　複查結果：		

受理單位：國立彰化高商實習處(秘書組)

受理期限：103 年 12 月 4 日(星期四) 10：30 起至 15：00 止

電話：04-7261915　　傳真：04-7274386

請以**書面**或**傳真**送交國立彰化高商實習處(秘書組)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申訴申請表

申請學校		申請人姓名 （各校領隊）	
聯絡資料	手機：　　傳真： E-Mail：		
選手編號		選手姓名	
職類名稱	☐商業廣告　☐網頁設計　☐程式設計　☐文書處理 ☐電腦繪圖　☐會計資訊　☐商業簡報　☐職場英文 ☐餐飲服務　☐中餐烹飪　☐烘焙		
申訴內容			
申訴回覆 說明與決議 (承辦單位填寫)			

受理單位：國立彰化高商實習處(秘書組)

受理期限：103 年 12 月 4 日 15：00 前

電話：04-7261915　　傳真：04-7274386

請以**書面**或**傳真**送交國立彰化高商實習處(秘書組)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學科競賽試題疑義反映表

1.請務必填寫學校名稱、領隊姓名、聯絡手機，未填寫完整資料者，不予列案討論。
2.疑義處請於「粗黑框」中詳細描述，避免訊息傳遞錯誤，必要時將以手機聯繫以釐清疑問。
3.本表務必於 **12 月 2 日(二)下午 14:30 至 17:30** 填妥後交回試務中心(力行樓 2 樓教務處)，逾期恕不受理。
4.本表附於競賽手冊並於學科答案公佈時提供索取。

參賽學校		領隊姓名		聯絡手機	
處理流程	【職場英文】 12 月 2 日　14:30~17:30 參賽學校提出申請→17:40 送交召集教授 →18:00 聯繫命題總召集教授→18:10 總幹事召開試題疑義會議 →18:30 公告會議結果→19:00 重新讀卡 【其他職類】 12 月 3 日　09:00~10:00 試務組整理其他職種申請表→11:00 聯繫命題總召集教授 →12:00 總幹事召開試題疑義會議→13:30 公告會議結果→14:30 重新讀卡				

職類名稱		請說明更正原因	
疑義題號			
原始答案			
建議答案			

職類名稱		請說明更正原因	
疑義題號			
原始答案			
建議答案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競賽場地交通資訊圖(彰化高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3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競賽場地交通資訊圖(達德商工)